

第一章 緒論

本章旨在說明本研究之研究背景與動機，提出研究目的及待答問題，並定義界定本研究之重要名詞、研究範圍與限制，最後提出研究流程與預計進度。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隨著時代的變遷，台灣社會經濟結構也由農業轉向工商業化發展，經貿的活絡也帶動國與國之間往來更加頻繁，跨國聯婚的情形也就愈來愈普遍。自 1987 年解嚴以來，大陸籍配偶逐漸增加，1994 年政府提出「南向政策」，鼓勵台商赴東南亞投資，隨著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相互交流越來越密切，與外籍人士結婚的趨勢也逐漸升高，也使台灣人口結構產生劇烈變化。依內政部（2012）統計，截至 2011 年底我國大陸港澳地區以及其他國籍新住民人數已逼近 46 萬人，其中大陸港澳地區新住民占 67.16% 最多，越南籍新住民占 18.77% 次之。而 2011 年國人結婚登記對數中有 13.0% 為中外聯姻，亦即不到 10 對新人之中就有 1 對係屬跨國婚姻。這些遠從其他國家透過通婚方式到台灣定居的台灣「新住民」，儼然成為原有的四大族群（閩南、客家、原住民、外省）外，新一大族群。

據內政部（2012）統計資料顯示，新住民以女性居多占 93.1%，男性僅占 6.9%。而在台灣，經研究指出迎娶外籍配偶的男子在婚姻市場多居於相對弱勢者（如社經地位較低、年紀偏高或有身心障礙者），因而常需透過婚姻仲介的方式以完成終身大事。而東南亞籍的新住民女性多因原生國之家庭經濟條件的關係而選擇遠渡重洋嫁到台灣。來到台灣後，不僅需調適生活上的差異，還要面對文化、語言、族群與習慣等各種認同上的衝突與矛盾。根據 Ishii 與 Yuka（1996）研究指出，外籍配偶進入不同國家的前五年最主要的問題是生活適應及語言問題，第二個五年即面臨子女教育問題（蔡雅玉，2001）。而新住民女性又多半肩負傳宗接代的

包袱，有95%以上婚後的前二年就有下一代（夏曉鵬，2000）。因此這些新住民女性往往語言、生活、文化尚未完全適應下，就有了第二代，接下來所需面對的便是下一代小孩的教養問題，其所衍生出的潛在社會與教育危機，是不得正視的。在當今社會少子化趨勢下，這些新住民因為年紀輕，生育率高，使得新住民小孩所占人口比重越來越重，大大地改變台灣社會的人口結構。根據教育部（2011a）統計，隨新住民嬰兒出生數的逐年遞增，99學年就讀國中小之新住民學生占全體國中小學生數之比率已達7.2%；其中國小一年級新生數平均約每8位新生即有1人為新住民學生，比例之高不容小覷。

在孩子的成長與學習過程中家庭的影響是非常重要且無可取代的。新住民由於本身文化差異與語言能力受限，以致在教養子女遇到較一般家庭多的不利因素，這些不利因素可能直接或間接的影響子女就學後學習的表現，進而從經濟、社會、文化上的弱勢，轉變成學習上的弱勢。國內就有相當多實證研究發現，新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有低落的情形（盧秀芳，2003；林璣萍，2003；柯淑慧，2004；鍾文悌，2005；蔡清中，2005；蔡鴻琦，2006），形成教育一個新的弱勢族群。教育部在2001的教育改革之檢討與改進會議中，已將新住民學生列為教育上的「社會弱勢者」，以落實教育機會均等。

談到教育弱勢族群，另外不能忽略的就是原住民族群。原住民族因其背景、生活方式、語言型態等與台灣主流文化—漢族文化具有很大的差異，導致長期以來在政治、經濟與文化社會等方面處於不利地位，成為社會上之弱勢族群，亦影響在學業成就的表現。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的低落表現，已是不爭的事實，因此原住民學生的教育，一直都是教育當局極為重視的議題。為實現教育機會均等，教育部就原住民學生教育問題制定了多項重要政策，例如訂定《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提供升學加分優待；成立原住民學校或提供原住民學生名額等，都是為提供弱勢的原住民學生一個均等的教育機會。

少數族群因有其獨有的文化或傳統，容易產生文化認同和學習適應上的困難。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相對於一般學生係屬於少數民族，他們在教育上也較一

般學生遇到更多的問題與困境，原住民教育的弱勢問題長久以來都為大家所關切，相關文獻與研究相當多，但有關學業成就表現的研究多是與一般漢族學生比較；而新住民則是近十年的熱門議題，尤其是第二代新住民孩子紛紛長大，進入學校就學面臨教育的問題後，這幾年來探討新住民學生學業表現的研究也越來越多，但也多是與一般生做比較。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在教育上屬弱勢族群是被承認的，然而，究竟是新住民學生比較弱勢？抑或原住民學生比較弱勢？是研究者想了解的，因此比較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表現為本研究之研究動機之一。附加上，絕大多數探討新住民或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的研究都是以一般學生為對照組，比較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學業表現的研究寥寥無幾，經研究者搜尋僅有三篇，有繼續探討之必要。雖然該三篇研究皆指出，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低於新住民學生，但因此就斷定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較新住民學生差似乎有失偏頗，又三篇研究的研究對象分別位於台東、南投及宜蘭，地屬偏遠、交通不便之區，是否因此影響研究的結果，假如研究對象為都市地區的學生，又是否會因地區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結果，是本研究極欲探討的，此乃研究動機之二。

這一群台灣未來的主人翁，他們的發展與學習關係著整個國家社會的素質，更關係著台灣未來的穩定與興衰，因此更應該關心他們的學習情況，了解他們所遇到的教育問題，提供教育當局作為實行補救教學與推動教育政策之參考，此乃本研究之主要動機之三。

第二節 研究目的

基於前述之研究背景與動機，本研究希望利用文獻研究及實證分析等方式進行研究，以達到下列目的：

1. 探討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的表現情形。
2. 探討不同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與家庭物理環境變項對學業成就的影響。
3. 根據研究結果，提出建議作為教育當局、學校、教師及家長推動教育政策與實

行補救教學時之參考。

第三節 研究問題

為達成前述研究目的，本研究提出以下的研究問題：

1. 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表現如何？
2. 不同個人基本特性的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上的表現如何？
3. 不同家庭背景的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上的表現如何？
4. 不同家庭物理環境的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上的表現如何？
5. 不同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與物理環境與學生與學業成就的關係？

第四節 名詞釋疑

壹、新住民學生

「外籍」一詞有著非我族，並帶著對於經濟發展較落後的東南亞國家歧視的意味，似乎也代表著這族群是不被認同為永久居民的人，因此本研究參考新北市政府對這些來自其他國家，因與國人結婚而定居在台灣的人，使用「新住民」一詞，有種自己人的概念。

本研究所稱新住民學生係指父或母為非本國人，因跨國聯姻或兩岸通婚與本國人在婚姻關係下出生且就讀於新北市新莊區一國小的學生。包括大陸、香港、澳門、馬來西亞、印尼、泰國、印度、菲律賓、緬甸、柬埔寨及越南等，排除美國、加拿大、紐西蘭等高度開發國家。

貳、原住民學生

指本國境內所有居住於平地與山地，具有原住民族籍者。本研究係以就讀於新北市新莊區某一國小之原住民學生為對象。

參、學業成就

學業成就是指在學校主要的學習領域及活動，經多元化的形成性評量、總結評量而產生的成績(蔡清中，2006)。本研究之學業成就係指研究對象在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領域包含語文、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及綜合活動等七大學習領域成績及學期平均成績。

第五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壹、研究範圍

本研究範圍從研究方法、研究對象及研究內容等三方面說明如下：

- 一、就研究方法言：利用學校校務行政系統取得學生成績，並透過調查表收集學生基本個人及家庭背景環境資料，資料之處理採用量化統計方法運算估計。
- 二、就研究對象言：本研究以新北市新莊區某一國小 100 學年度校內之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為研究對象。
- 三、就研究內容言：本研究內容包含該校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之基本個人家庭背景變項、家庭物理環境變項，以及學生的學業成就等三大項。

貳、研究限制

本研究為力求研究架構完整嚴謹，兼採理論探究與實證調查，但因時間、能力、研究環境因素限制，茲將研究限制說明如下：

一、研究方法的限制

學業成就受限於目前各校沒有統一的期中、期末紙筆測驗，所以無法以新北市現有國民小學學生做施測，又限於研究者人力及時間，無法大規模對其他地區學校進行逐校調查，僅以單一學校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為研究對象，故研究結果推論只適用於與本研究所取樣有相類似的學校型態與區域文化之地區。又因本研究係採量化研究，利用統計分析處理所得資料，並未進行質性訪談及觀察，無法就所得結論進行更深入的原因探討。

二、研究變項的限制

本研究使用的變項，係參考相關文獻綜合歸納而成，但因影響學業成就的相關因素繁多，因此僅採用較具代表性變數，再與指導教授討論建構而成。

第六節 研究流程

本研究自 2011 年 11 月確定研究主題後，廣泛蒐集、整理及分析相關文獻，草擬研究計畫。經與指導教授討論修正，確認本研究計畫可行後，開始本研究。

本研究的流程順序分為：壹、確立研究主題；貳、相關文獻蒐集、回顧及整理分析；參、調查表設計與資料收集；肆、資料整理與統計分析及伍、結論與建議。研究流程圖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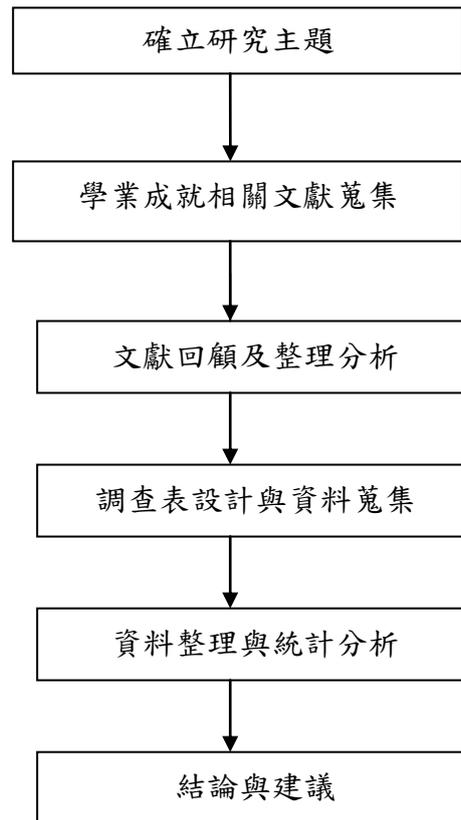


圖 1-6-1 研究流程圖

壹、確立研究主題：

依現今教育狀況，蒐集相關文獻，提出研究動機、目的與問題。

貳、相關文獻蒐集、回顧及整理分析：

探究與新住民學生及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表現相關的文獻及有關影響學業成就因素之文獻的結果，作為本研究的理論基礎。

參、調查表設計與資料蒐集：

根據文獻探討及研究需求，設計學生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如附錄)，據以進行資料蒐集及後續分析討論之用。因考量學生家庭狀況，新住民可能受限於華語文字的讀寫能力填寫有困難，抑或家長忙於工作，少關心學校事務而影響調查表回收時間，因此調查表將商請最了解學生個人及家庭狀況的班級導師幫忙填寫完成。

肆、資料整理與統計分析：

調查表回收獲得學生基本個人家庭背景資料後，再利用學校校務行政系統取得學生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期成績，運用 GRETl 統計軟體進行資料統計並分析結果。

伍、結論與建議：

依分析所得結果，提出研究結論與建議作為後續研究及教育當局施政參考。

第二章 相關文獻回顧

第一節 新住民學生就學現況與教育問題之探討

壹、新住民現況

Fossett (1991) 提出，跨國婚姻形成的原因為一個族群裡適婚年齡人口、兩性比例如果出現不均衡的現象，有供需不平衡的問題，則族群中人數較多的性別，便受到相當程度的壓力而必須選擇外婚。

自1987年解除戒嚴以來，台灣新住民大量增加，政府開放一般社會大眾可到大陸探親，老兵們能回到故鄉去尋找妻小，很多企業也藉機到大陸投資，讓大陸女子對台灣有較多的接觸與瞭解，並隨著政府逐步的開放兩岸民間交流，1992年7月公布的「兩岸人民關係條例」，旅遊、探親和經商的人數增多，兩岸的通婚狀況也隨之提升。

1994年政府宣布「南向政策」，鼓勵台商至東南亞地區投資，隨著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相互交流越來越密切，與外籍人士結婚的趨勢也逐漸升高。另外許多男性因處於社會與經濟的弱勢，間接影響在台灣找到適合結婚對象的機會，只好透過婚姻仲介，至東南亞地區尋找結婚對象。Fan (1998) 發現女性之所以選擇外婚，是出於經濟考量，台灣男子與東南亞女子即在這樣的原因背景之下進行跨國婚姻。而1994年之前印尼是台灣男子迎娶東南亞新娘的主要目的地，之後因為台北駐印尼經貿辦事處壓低了審核速度，等候簽證面談時間冗長，台灣仲介才逐漸轉往越南、柬埔寨等地尋找適齡女子來台(夏曉鵬，1997)。

依內政部 (2012) 統計資料，截至2011年底我國大陸港澳地區以及其他國籍新住民人數已逼近46萬人。其中大陸港澳地區新住民占67.16%最多，越南籍新住民占18.77%次之。2011年國人結婚登記對數共計16萬5,327對，同期結婚登記對數中，中外聯姻有2萬1,516對，占13.0%，其中配偶為大陸港澳地區人民者計1

萬3,463對，占62.57%，為東南亞國籍者4,887對占22.71%，其他國籍者3,166對占14.71%。如依性別觀之，外籍新娘1萬7,426人占80.99%，高於外籍新郎的4,090人占19.01%，由此可知新住民女性比例遠高於新住民男性。又2011年出生嬰兒計19萬6,627人，大陸港澳地區者8,937人占4.55%，其他國籍者6,460人占3.29%。

陳庭芸（2002）研究指出，在跨國婚姻者中，「新移民女性」的學歷大多以具高中、國中、國小學歷者居多。根據內政部統計處2005年統計資料，中國籍配偶以國中程度者占18.64%最多，高中職者占12.63%次多，國小程度者占8.40%再次之。而東南亞籍配偶則是以國中程度者占24.09%最多，國小以下者占21.74%次之。由此可知，這群新住民女性的教育程度多集中在小學至國中畢業之間，更以國中畢業為最多，教育程度普遍偏低（鄭如婷，2007）。

貳、新住民學生就學現況

根據教育部（2011a）統計，隨新住民嬰兒出生數的逐年遞增，99學年新住民學生就讀國小學生數已超過14萬8千人，占全體國小學生數的9.78%。國小一年級新生數近2萬7千人，平均約8位國小新生即有1人為外籍配偶子女，比例相當高。新住民學生分布之國民小學計2,568所，若加計國中以上附設國小部學生，新住民學生計14萬8,610人，平均每校57.6人。

就讀國小新住民學生其父或母原屬國籍，以越南5萬5,933人最多，占37.64%；其次為中國大陸5萬3,818人，占36.21%；而印尼有2萬1,278人占14.32%居第三位，該三地區就讀國小的新住民學生比例合計即超過88%，詳表2-1-1。而居住地區之分布則略有差異性，如在彰化、南投、雲林、嘉義、臺南等農業縣，以越南、印尼籍有較多且集中之現象；至屏東縣則因地緣性，以來自菲律賓者相對較其他縣市居多；都會區及鄰近都會區之外籍配偶則以中國大陸為主。

新住民國小學生分布於北部地區最多，計6萬3,778人，占42.92%，中部地區4萬1,423人，占27.87%；南部地區3萬9,675人，占26.70%。另按就讀縣市統計，國小累計前60%人數，主要依序分布於台北縣、桃園縣、臺中縣、彰化縣、臺北

市、高雄縣、高雄市及臺南縣等8 個行政區。

表2-1-1 99學年就讀國小新住民學生人數狀況表—按性別、地區與國籍分

	低年級		中年級		高年級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按性別								
男	28,988	19.51	29,104	19.58	19,402	13.06	77,494	52.15
女	26,534	17.85	26,629	17.92	17,953	12.08	71,116	47.85
按地區別								
北部地區	23,735	15.97	24,045	16.18	15,998	10.77	63,778	42.92
中部地區	15,428	10.38	15,632	10.52	10,363	6.97	41,423	27.87
南部地區	14,909	10.03	14,719	9.90	10,047	6.76	39,675	26.70
東部地區	1,080	0.73	1,012	0.68	717	0.48	2,809	1.89
金馬地區	370	0.25	325	0.22	230	0.15	925	0.62
按國籍別								
越南	24,696	16.62	21,175	14.25	10,062	6.77	55,933	37.64
中國大陸	19,113	12.86	19,831	13.34	14,874	10.01	53,818	36.21
印尼	6,290	4.23	8,342	5.61	6,646	4.47	21,278	14.32
菲律賓	1,090	0.73	1,391	0.94	1,485	1.00	3,966	2.67
柬埔寨	1,362	0.92	1,485	1.00	873	0.59	3,720	2.50
泰國	899	0.60	1,139	0.77	1,078	0.73	3,116	2.10
緬甸	507	0.34	685	0.46	763	0.51	1,955	1.32
馬來西亞	297	0.20	391	0.26	439	0.30	1,127	0.76
日本	205	0.14	236	0.16	248	0.17	689	0.46
其他	1,063	0.72	1,058	0.71	887	0.60	3,008	2.02
合計	55,522	37.36	55,733	37.50	37,355	25.14	148,610	100.00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2011a)，本研究整理

參、新住民學生教育問題

新住民由於文化差異、語言溝通的障礙與家庭經濟上的弱勢，再加上一般大眾對他們的刻板印象，造成他們本身適應的困難度，間接也影響了他們下一代子女的發展，其子女接受教育所衍生的問題也逐漸受到重視。

Harris (1993) 認為目前新住民的確面臨許多挑戰，甚於本國學童，最常面臨的無情挑戰為：

(一) 語言方面的弱勢。

- (二) 文化方面的衝擊。
- (三) 態度的建立：如曾經受到壓迫的經歷影響其成長。
- (四) 社會文化和同儕期望的衝突。
- (五) 跨文化因素：如影響兒童自我認知的建立。
- (六) 兩代間的代溝。
- (七) 學校系統的不適應 (陳玉娟, 2006)

本研究就新住民學生接受教育所遇到的問題，整理如下：

一、低程度家庭協助：

台南縣教育局 (2002) 曾針對新住民子女進入小學後所遭遇的問題做調查，發現在家庭作業和學習協助方面，因家長看不懂國字而無法幫忙，較無力指導子女課業，母親的語言、文字溝通的障礙造成親師溝通較為困難，不能配合學校和班級上的活動，讓孩子在學習上有停頓。再加上家中父親出外賺錢的壓力，無法抽出時間來照顧小孩，或是本身程度有限，無法對小孩課業產生幫助，而「新移民女性」多半對台灣的教育了解不多，對小朋友在學校的功課掌握不足，更因為語言的隔閡、文字的不了解，更無從幫助孩子們學習 (張芳全, 2006)。莫藜藜、賴佩玲 (2004) 指出，外籍配偶所遭遇的問題包含有優生保健問題、語言學習困擾、學校學習障礙、教育環境的隔閡、身分認同的迷惘與文化差異的適應、家庭生活壓力引起的生活難題，這些難題都會影響到學童從家庭處獲得學業協助。

黃雅芳 (2005) 指出在新移民女性參與學校的阻礙原因上，教師與新移民女性普遍認為有下列三個因素：過於忙碌，沒有足夠的時間、擔心語言不佳而無法溝通及沒有足夠的參與能力與技巧。蔡奇璋 (2004) 也認為工作與家事佔據了外籍配偶大部分的時間，且中文識字能力仍是外籍配偶最大的參與障礙，外籍配偶自身及其家人在參與子女學習上皆有心理上的障礙。鍾鳳嬌與王國川 (2004) 以 115 位四歲至十歲的「新移民女性」子女為研究對象探討其心智發展，發現「新移民女性」子女的心智能力發展，在立體設計及圖形統合這二方面，有嚴重落後

的狀況，推究其原因，可能是家長忙於家計，難以提供積木等建構性玩具，且沒有時間陪同子女遊戲或提供多樣化的刺激。

根據王妙如（2005）研究，「新移民女性」參與子女學校教育情形和其子女學業成就有顯著正相關。盧秀芳（2004）亦指出，外籍新娘是影響其子女語言發展的關鍵人。

惟夏曉娟（1997）指出，對於身處異國的外籍新娘而言，語言及文字所形成的障礙，使其無法運用原先具有的讀寫能力於各項活動之外，對於教育子女更是一大障礙。謝慶皇（2004）也提出相同看法，外籍配偶中文語文程度影響其在教導子女課業方面的信心，受限語言文字使用的限制，不易參與子女課業學習活動。外籍配偶自己語言不通、文字看不懂，對於孩子的教育無法發揮協助的功能，包括：聯絡簿的內容都看不懂，孩子的功課做得如何等問題，均因外籍配偶的不識中文字、看不懂而無法協助所致（翁毓秀，2004）。陳源湖（2003）認為對於夫家而言，通常無法忍受配偶以前母國語言教養下一代子女。這群新移民女性在語言及文化差異下，無法有效的參與子女受教育活動，難以從旁提供子女相關的協助，更容易與夫家產生教養觀念上的差異（林佑星，2008）。

因此，外籍配偶往往因為中文的說、聽、讀、寫困難，無法帶領兒童閱讀書籍、說故事，無法教導兒童學習語文、正確發音與課業輔導，已經造成外籍配偶子女的語言發展較同年齡兒童有明顯遲緩的現象（高國欽，2004）。由於母親通常是家庭中主要的教養者，而外籍配偶因國語文能力不足，無法參與及指導子女學習，加上家庭環境缺乏文化刺激，導致孩子學習成就低落。國語文是所有科目學習的基礎，國語文學習不佳往往導致其他科目的學習成就亦偏低（陳伶姿等，2005）。漸而漸之，這些新住民學生對於課業更是提不起勁，循環之下，學習障礙更是擴大，成為環境下的犧牲品。

二、新住民適應問題

外籍新娘嫁到台灣之後所面臨的生活適應困擾包括在飲食習慣、語言、生活

習慣上及人際互動的困擾，其中以人際關係困擾為最主要困擾。長期下來即產生情緒困擾，如想家、想哭、睡不著、寂寞、生氣、焦慮、後悔等等，對其子女行為表現會有較負面影響（劉秀燕，2003）。廖正宏（1985）認為當遷移者的原居地與移居地的文化背景相異極大時，就會產生適應困難的問題。而語言是外籍新娘在台生活適應中最大的困難（周湘琳，2003）。

台南縣教育局（2002）針對外籍配偶子女進入小學後所遭遇的問題調查中發現，在家庭作業和學習協助方面，因家長看不懂國字而無法幫忙，較無力指導子女課業；外籍配偶子女的學習相對比較緩慢，入學後出現適應困難，除學習適應欠佳之外，外籍配偶子女入學後亦有生活或同儕上適應欠佳的情形（王光宗，2003）。台北市政府教育局（2003）亦曾針對大陸及外籍配偶子女在國民小學校適應狀況進行調查，發現學業適應欠佳人數占所有大陸及東南亞外籍子女在校總人數的33.29%；生活適應欠佳人數占所有大陸及東南亞外籍子女在校總人數的20.84%；整體適應欠佳人數占所有大陸及東南亞外籍子女在校總人數的38.119%，由此調查可以發現在台北市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外籍配偶子女有適應不良的狀況。蔡榮貴、楊淑朱、賴翠媛、黃月純、余坤煌與周立勳（2004）對台灣北中南部地區廣泛抽取1,095名國小兒童進行調查，發現在學習適應狀況上，適應欠佳的比率為40.2%，其學習問題以上課容易分心、國語聽說讀寫能力差和數理能力差等最嚴重，約有兩成左右外籍配偶子女有這些問題。

鄭雅雯（2000）以居住在台南市的外籍新娘研究她們的婚姻及生活適應，也發現語言幾乎是外籍新娘來台後，適應上最重大的考驗與壓力，語言上的障礙也影響了外籍新娘與夫家人的相處關係。有的外籍配偶常常說著一口外國口音的國語，和自己子女長期互動之下，孩子自然習得母親的口音，這樣的語言在入學後，可能會導致被同儕排斥，產生適應與學習上的問題，同時造成人際關係的障礙及學習怯弱，在同儕團體中成為弱勢、易被欺負的一群（莫藜藜、賴佩玲，2004）。孩子本來擁有文化的雙重優勢，卻由於國人的優越感作祟，讓孩子在保護下，不認同母親的國家，甚至不認同母親（楊艾俐，2003）。其面對整個家庭與社會對

於母親身分歧視，孩子往往在內心產生越來越大的迷惘、衝突與矛盾，很不利其人格與身心之發展（郭添財、陳星貝，2006）。

外籍女子的配偶通常是高齡、社經地位低、居住地偏遠、甚至是身心障礙男子（劉秀燕，2003）。陳曉琴（2008）認為外籍配偶家庭平均所得偏低、家庭經濟來源不穩定，當家人忙於生計時，多無暇顧及孩子的生活需求，甚至鮮少與孩子互動，影響孩子生活與學習上的適應。吳秀照（2004）研究指出，外籍配偶教育程度偏低、結婚年齡偏低、缺乏社區支持網絡等問題，所以除了易造成生活適應困難、社經地位低等問題外，也面臨教養子女困難，造成了外籍配偶子女日後進入中小學就讀除了產生學習及生活適應問題外，還影響其學業成就。

三、語言問題

孩子在成長過程中有許多需要學習的事物，而幾乎沒有任何一件事，是僅靠身體的成熟即可達成的。孩子必須與周圍的人持續的、緊密的溝通，而語言正是他們進行溝通的關鍵（李瑞娟，2006）。語言是思考和學習的媒介，語言的發展會隨著學習歷程往前推進，在每個人一生的學習歷程中，最重要的是必須有機會將所知道的事物，以語言的形式呈現出來，並且在呈現的過程中，同時學會所要學習的事物。也因此，語言的發展直接關係到個人學業的成功與否（李連珠，2003）。

陳清花（2004）指出母親華語能力對其子女學業成就有影響。劉秀燕（2002）也認為外籍配偶的子女由於主要照顧者的語言能力不足，相對之下也影響其學業成就、語言程度。外籍配偶因語言學習障礙亦使外籍配偶子女學習的發展受到限制（黃哲彬，2005）。黃綺君（2006）研究發現，母親中文程度愈高者，其子女的學習信心、習慣與國語和數學成就也愈高。與盧秀芳（2003）研究提出「新移民女性」子女的口語表達能力不足，導致學校生活困難重重，在國語科目上的弱勢導致學習成就偏低，與吳巧琳（2006），認為新移民因為本身教育程度低，嫁來台灣年紀尚輕，無法充分準備擔任親職角色，再加上對台灣本地的語言能力不管在表達上或是書寫能力均不能與本國籍媽媽相提並論，導致對下一代語言學習顯

得力不從心的結果相呼應。

顏錦珠(2002)指出在跨國際婚姻中所發生的問題都與語言都離不了關係，語言常是考驗跨國婚姻能否持續的關鍵因素。外籍配偶在克服語言的過程中，主要有聽不懂、說不出、不識字等三大問題，造成生活不便。大多數外籍配偶來台之前，都只學過簡單的國語，但是所學仍不敷日常生活使用，而且在台灣除了國語以外，閩南語、客家語等地方語言使用也極為廣泛，因為來台時間不夠長，只能聽懂簡單幾句話，但需要對話時，除了日常用語之外，就是一大難事，他們在平時多少會遇到鴨子聽雷的困境。在朱玉玲(2002)訪談資料中也顯示大多數的外籍配偶對於國語會說不會看，在教育孩子時更突顯出問題所在(陳湘琪，2004)。

李瑞娟(2006)認為，語言發展與認知學習及社會適應息息相關。若欲早期介入處理外籍配偶子女在學校的適應問題，語言是第一考量。因為成功的溝通必須包含兩大因素：語音清晰度及語言產生量。在評估孩子是否有能力理解老師所說的話、讓老師了解孩子的需求及能否和同儕互動時，測量孩子表達的內容是否足夠達到溝通的目的就顯得十分重要(劉麗容，1994)。在語言溝通方面，尤其是表達能力欠佳的外籍配偶子女，在與同儕互動時容易產生內向被動、不易與同儕互動及易與同儕發生衝突等問題(陳碧容，2004)。

四、家庭經濟上的弱勢

鐘重發(2003)指出外籍配偶家庭經濟較多數屬弱勢，無法投入太多的精神來照顧外籍配偶子女以及指導其子女生活上適應問題。根據陳庭芸(2002)調查發現，全部527位澎湖外籍配偶的先生教育程度以國中(含肄業)的比例最高佔55%，職業類別上則以從事勞力工作為主。王宏仁(2001)針對在台灣越南新娘的生活狀況作簡單的調查，調查發現台越婚姻有六成台灣丈夫的學歷只有國中到高中程度，以勞力為生，外籍妻子的教育程度大多分布在國中，而下一代的教育又都落在夫妻二人身上，所以外籍母親家庭對台灣後代子孫的教育著實背負著重

大責任。因此，外籍母親家庭所發現兒童教養問題，其中以孩子課業落後是最普遍問題。鍾文悌（2005）指出迎娶外籍配偶的男性，在社經地位上多處於弱勢，教育程度和經濟收入多半較低，以至於無法提供子女良好的學習環境與充分的學習資源，他們面對家庭衝突少有尋求社會支援的能力，而無法有效解決家庭問題，進而影響孩子的人格發展與情緒適應不良。外籍配偶先生的教育程度相較與一般本地籍配偶的教育程度為低，蕭昭娟（2000）、王宏仁（1999）、陳嘉誠（2001）都呈現類似的研究結果，顯示在台灣居於社經背景較弱勢的人容易產生跨國婚姻。外籍母親家庭與一般家庭相比較，除了家庭組合特殊外，觀察台灣的東南亞新娘及大陸新娘現象，以在台灣婚姻市場中居於相對弱勢的男子為主，多數屬於社經地位比較低落的族群，收入不穩定或較一般家庭差（薛承泰，2003）。

鐘重發（2003）指出家庭收入是影響子女發展的主要因素，家庭需有足夠的經濟資源來供給子女營養、購買促進發展所需的相關書籍及輔具以刺激孩子的發展，然而家庭經濟若有困難，子女教育往往受到影響。陳德正（2003）研究指出，家庭社經背景是影響學習成就最大的因素，其重要性幾乎是社區與學校兩項因素的兩倍總和。家庭社經背景對子女學習有很大的影響，經濟狀況及家長職業高，相對有更多時間與財力來關注子女教育。

外籍配偶家庭經濟上的弱勢，無法為子女安排額外的學習活動（蔡奇璋，2004）。鍾德馨（2007）表示我國娶外籍配偶的跨文化家庭多半為社會經濟上的相對弱勢，在家庭壓力下，許多外籍配偶不得不出外工作。陳廷楷（2005）更進一步指出，外籍配偶家庭的平均所得偏低，有些外籍配偶還需支付原生家庭的生活開銷，加上臺籍配偶的經濟來源不穩定、有些年齡太大、身心有障礙、有遺傳疾病或不良的生活習慣等。吳清山（2006）認為多數外籍配偶家庭處於經濟弱勢，社會支持網路薄弱及家庭地位低落。可見，外籍配偶不僅要面對語言上的障礙，加上經濟上的不足，使得他們在台灣的生活無疑是雪上加霜（陳曉琴，2008）。

綜上所述，我們可知在多元社會的發展過程中，新住民居處於弱勢地位，和原住民族一樣，多屬低下階層，社經地位較低，家庭結構、教養態度與方式等因

素與一般家庭有別或存有不利因素，於就學後所面臨到的問題與困難比一般學生要多，尚需面對學習新語言、學習異文化價值觀，以及家庭環境差異的壓力等一般學生所沒有的困難。而新住民學生因國與國之間的語言與文化差異，更甚於原住民學生，其面臨的問題似乎更大，無論如何，這些處於教育弱勢的族群都不應被社會大眾所忽視。

第二節 原住民學生就學現況與教育問題之探討

壹、原住民學生就學現況

台灣是一個的美麗島嶼，上頭居住著各種族群，每一族群都擁有自己的文化、語言、風俗習慣。其中原住民族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委會)(2012)資料顯示，至2011年底止，已近52萬人占總人口數的2%。目前經政府認定的原住民族共有14族，分別為：阿美族、泰雅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鄒族、賽夏族、雅美族、邵族、噶瑪蘭族、太魯閣族以及撒奇萊雅族及賽德克。以阿美族19萬1,186人，占全部原住民族37%最多，其次為排灣族9萬2,008人占18%及泰雅族8萬2,564人占16%，這三大族群合計人數已超過全體原住民族人數的七成。各縣市分布情形以花蓮縣9萬920人占原住民總人數之17.49%最多，臺東縣7萬9,781人占15.34%次之，桃園縣6萬1,044人占11.74%居第三，屏東縣5萬7,079人(10.98%)、新北市5萬488人(9.71%)分別排第四與第五位。

據教育部統計資料(2011b)，99學年度就讀國中小之原住民學生計有7萬5,469人，隨全體學生人數的減少，原住民學生所占比率呈逐年微幅成長上升為3.09%，但仍屬少數族群。以原住民族別區分，阿美族國中小學生2萬7,600人占全體國中小原住民學生的36.57%最多，其次為泰雅族與排灣族，計1萬4,019人(18.58%)、1萬3,118(17.38%)分別居第二、第三位。至於就讀國小之原住民學生有4萬7,942人，其中以花蓮縣7,378人占原住民國小學生數15.39%最多，

桃園縣 6,787 人次之(14.16%)，台東縣 5,845 人(12.19%)、臺北縣 5,265 人(10.98%)居第三與第四位。

貳、原住民學生教育問題

在台灣原住民族屬於少數族群，僅占總人口數 2% 左右。譚光鼎（1998）曾就少數民族學業成就歸納出以下幾個原因：基因差異、家庭結構、文化差異（文化剝奪、文化衝突）、語言型態互異與階層化社會。在台灣社會中漢族為多數族群，原住民族面對主流文化時，因為語言、文化、風俗習慣的差異，加上多數族群的歧視、貼上落後的標籤、教育機會不均等等因素造成惡性循環。在有關台灣原住民教育的研究當中，原住民學生成績低落，已經是不爭的事實（張善楠與黃毅志，1997）。

根據原委會（2011b）所做 2010 年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就教育程度分佈上，15 歲以上原住民教育程度以高中職最多，占 39.14%，其次是小學及以下的 23.37%。和一般民眾比較，高中（職）以上學歷者，一般民眾有 69.34%，而原住民則僅有 57.27%，原住民整體教育程度水準仍落後於一般民眾甚低。2010 年 12 月原住民有酬就業者平均每月主要工作收入為 25,368 元，雖與前一年度同期增加，成長 2.58%，但與一般民眾相較，一般民眾平均每月主要工作收入為 36,128 元，原住民有酬就業者的平均每月主要工作收入僅為一般民眾的 70.22%。原住民就業者所從事的職業中，以「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高達 21.98%，而「非技術工及體力工」有 18.60%，「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有 15.15%。和一般民眾比較，原住民在「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生產有關工人、機械設備操作工及體力工（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機械設備操作工及組裝工和非技術工及體力工）」及「農林漁牧工作人員」所占比例均明顯高於一般民眾。

原委會（2011c）亦曾對原住民經濟狀況做調查，依其調查結果顯示，2010 年度原住民戶內平均人口數（含原住民與非原住民）為 4.1 人/戶，高於我國全體家庭平均的每戶 2.9 人/戶。2010 年原住民家庭平均年收入 49.7 萬與全體家庭平

均年收入 107.4 萬相較，僅是全體家庭的 0.463 倍。

另根據教育部統計處（2011b）統計，98 學年國中小原住民學生輟學率為 0.95%，較一般國中小學學生輟學率 0.18% 為高。而國小原住民學生家庭屬低收入戶比率為 10.15%（全體為 2.16%），單親家庭比率為 18.89%（全體為 9.86%），隔代及依親教養比率分別為 6.43% 及 2.18% 比（全體為 2.38% 及 0.84%）。

從上述官方調查報告中不難看出，原住民族家庭教育程度水準、所得收入較低，且多從事勞力工作、家中人口數多、家庭結構較不完整，處於經濟與教育弱勢的地位。

而原住民族群在教育機會上的劣勢，主要是由於家庭社經地位、居住地都市化程度較漢人低，家庭完整性、父母教育參與亦比漢人差，加上兄弟姊妹數比漢人多，稀釋了教育資源（巫有鎰，1997；林清標，1998；楊肅棟，1999）。張建成、黃鴻文、譚光鼎（1993），歸納分析原住民教育的劣勢原因如下：

1. 可能是家庭經濟困難，家裡讀書環境不佳及家長持反對態度。
2. 可能是學習新語言的困難、學習異文化價值觀念的問題及家庭與社會學習環境差異的壓力。
3. 可能是學生學習態度不佳及自我發展不利。
4. 可能是教師心態偏差、師資人才結構失調及教育經費與設備短缺。

胡永寶（1995）則認為構成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低落的決定性因素主要有：文化性的差異、家庭教育環境的不甚理想、學生本身學習意願以及教師教學的態度與方法等，陳順利（1999）、陳建志（1998）、楊肅棟（2001）亦提出相類似的看法。

因此原住民學生正面對著許多教育上的困境，針對其面臨的問題與危機，本研究將其整理如下：

一、語言問題：

張建成（1994）指出，如果家庭用語和學校教學用語不同，很容易造成兒童

認知發展的障礙及與教師溝通的困難。中小學科學教材中所呈現的科學知識，其語句的敘述方式，和原住民母語的語文系統有所衝突，導致原住民學生學習困難（譚光鼎，2002）。而且由於學校裡的學習情境多半使用主流文化所發展出來的符號系統，這與原住民學童所慣用的語言與溝通符號有很大出入。由於語言系統的歧異，帶給原住民學生在學習方面的負擔遠較漢族學生為重，因而導致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低落。

二、家庭環境問題：

洪希勇（2004）指出，原住民父母教育期望較低，且原住民學生較常表現特殊的生活學習習慣，加上原住民家庭社經地位較低，家庭結構不佳（如單親家庭、隔代教養比例偏高及兄弟姊妹人數較多）等因素對原住民學生成績造成不利的影響。以 Coleman（1988）的觀點而言，父母的時間、精力有限，子女人數多，則每位子女所獲得來自父母的關心和幫助（即社會資本）會因稀釋作用而減少。而陳枝烈（2001）研究指出，低學業成就原住民學生的父母親無法協助或指導其課業。

葉明芳（2005）研究發現，原住民成績均數不如漢人，除了漢人學童參加較多的「校外補英文」之外，原住民學童家庭背景較差與都市化程度較低，也是重要的原因。原住民家庭背景較差包括原住民的父母教育程度、父親職業、家庭收入較漢人低，兄弟姊妹數較漢人多，因而減少了學童參加學科補習與才藝補習的機會，進而降低了學業成績。另外，林義男（1993）、張善楠（1997）、陳建志（1998）及巫有鎰（1999）均認為父母對於子女的教育期望、對子女教育事務的投入程度與互動情形，皆會影響學生之學業成就，而原住民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投入較漢人為低。

巫有鎰（1997）以台北市及台東縣國小學童為對象，發現原住民家庭社經地位較低、家庭結構不佳且兄弟姊妹人數較多，稀釋了家庭教育資源，對學業成績產生不利影響，而且原住民「父母成績期望」比漢人低，因而對國語及數學成績

產生不利影響。陳順利（1999）與楊肅棟（1999）也分別以台東地區國小學童及國中學童為對象，發現父母社經地位偏低、家庭結構不完整、子女數又多等不利的背景因素，使得原住民男性學童較不守校規、負面文化資本較多、補習少、父母對教育的投入較少、父母教育期望低，而造成兒童教育抱負低以及偏遠地區師資不利的條件。

張善楠與黃毅志（1999）的調查發現，原住民學生的家庭背景有一些不利的因素，包括父母教育程度較低、父親職業聲望較低、有較多的單親家庭、兄弟姐妹人數較多，這些因素對於課業學習和學業成就都有負面影響。

黃森泉（2000）指出，原住民家庭經濟狀況普遍不佳，收入屬中下階層，因此常忙於工作賺錢，無心也無暇顧及子女之教養與輔導，對子女的要求也較低，造成子女生活與學習上的散漫，並容易產生偏差行為與學習障礙。又原住民子女之父母常赴外地工作，造成原住民家鄉中之隔代教養情況相當普遍，祖父母常無法有效的代為管教孫子女。而原住民家庭中，單親家庭與破碎家庭之比例偏高，親職教育功能多無法彰顯。

王天佑（2002）認為與漢人相比，原住民社經地位偏低，家庭結構缺陷比例較高，家庭教育資源明顯不足，社會資本、經濟資本、文化資本不如漢人，故造成原住民學生學業成績遠低於漢人學生。不利的背景因素，亦將導致原住民學生較不遵守校規、較少參加補習、智力較低、父母對於教育的投入較少、父母的教育期望較低，更進一步影響學童，造成學童本身的教育抱負低，學業成就因此較低（楊肅棟，2001）。

張惠芬（2008）以原住民學生中輟的情形來看，在教育部於 2001 年委託學者陳枝烈所做的「原住民國中輟學生輟學因素之追蹤探討」中，曾回溯輟學的原住民國中學生的幼年及國小時期的生活。研究發現，原住民中輟生往往自幼年時期無法享受家庭的溫暖，家庭因素包括：家庭貧困、父母離異、生理需求得不到滿足、心理層面意識到家庭的不穩定、隔代教養或由其他親人代替父母養育等等。這樣的成長背景容易導致中輟生具有較負面的價值觀以及較低的自我要求。

綜上觀之，原住民學生因家庭社經地位偏低，家庭結構缺陷比例較高，家庭教育資源明顯不足，家長常忙於工作賺錢，而無心也無暇顧及子女之教養與輔導，對子女的要求也較低，又因兄弟姊妹數較漢人多，家庭教育資源被稀釋，減少了如參加學科補習與才藝補習的機會，而造成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的表現比一般生來得低。

三、學校適應問題

譚光鼎(1997)認為原住民族群的教育問題，主要集中在學校適應困難方面，其中包括學童學習能力不足、學習動機低落、學業成績偏低等。另外因為教師對原住民學生刻板印象，造成師生互動不良，致影響原住民學童的學習適應。台灣一般民眾對於原住民的刻板印象，有許多是負面的。如原住民被認為是喜歡酗酒、生活水準低落及懶散(許木柱，1991)。

洪希勇(2004)研究發現，原住民與漢人相較，原住民「負面文化」較高，如抽煙、喝酒、嚼檳榔，對成績有不利的顯著影響，並會透過「師生不良互動」，降低成績，不利於成績。葉明芳(2005)也認為原住民學童其文化資本較不利，其負面文化資本較漢人多，如抽煙、喝酒、嚼檳榔，讓老師產生不好印象而影響成績。陳建志(1998)研究指出教師與漢族學童之間的不良互動，對漢族學童的成績沒有顯著影響，但師生不良互動對原住民學童的學業成績卻有很不利的影響，這很可能是漢族教師與原住民學童之間的種族情結對原住民學童的學習構成傷害所致。

四、族群文化認同問題

張京媛(1995)將文化認同定義為「個人與族群身分的界定」，透過文化和社會歷練，對個人身分與認同不斷重新定位。陳枝烈(1997)指出，少數族群之族群與文化認同，與學習成就有密不可分的關係。

凌平(2001)認為「文化認同」影響少數民族學生之學習甚巨。學生在本族的文化認同與主流文化的認同之間產生衝突，再加以社會階層因素的交互作用，

抑制了少數民族學生的成就動機與抱負水準，從而使學生傾向意識疏離與抗拒同化，導致低教育成就。張琇喬（2000）研究也發現，族群認同與學業成就成正相關。官孟璋（2003）研究原住民高中生的文化認同與學業成就，亦指出學生對於族群文化的認同感，有助於提升學校之學業成就。

綜上可知，文化認同越高，學業成就也會越高。反之，若是自身族群文化與主流文化產生衝突，無益於學業成績的提高，反而使學生抗拒學習，而造成低學業成就的結果。

五、文化差異問題

不同族別的學童，所接受的「社會文化」薰陶必會有不同，故其思考模式可能因此也會有所不同。朱進財（1991）認為原住民族傳統文化都有其特殊性，當學習主流文化的語言、觀念時，是在學習另一種異於自身文化的體系，需要經過「轉碼」的過程，自然會遇到困難。當原住民學生在學校學習時，必須面對與自己族群不同的教育內容與生活價值觀的傳遞，難免會出現調適的問題，若適應不良，則可能導致學習困難、成績低落以及其他學習態度和學習情緒的問題。所以，文化差異是造成少數民族學童低教育成就及高輟學率的主要原因（譚光鼎，1998；譚光鼎，2002）。葉明芳（2005）指出，在以漢人的主流文化觀點，作為課程與教學之設計、實施評量之準則時，原住民學童也常因其異於漢人的文化經驗及文化上的差異，而造成其學業成就較漢人學童低落的情形。

六、居住地區問題

陳振新（2007）指出，原住民大多就讀於偏遠地區的小校小班，其學校條件往往不如以漢人為主的學校。這類小型學校，教師人數少，常必須兼任沉重的行政工作，無法專心教學，且教育資源與經費普遍不足，加上教師生活上的不便、進修機會較少、教學成就感較低等因素，教師流動率往往較高，可能影響學生學習結果。不同地區的教育資源分配不均、學校的教學設備不完善、師資水準不高，原住民學童在此種環境下學習，往往導致學習成效不彰（葉明芳，2005）。

李建興、簡茂發（1992）發現山地國小學童學業成績（國語、數學、自然）測驗的平均得分皆顯著低於平地國小學生。與洪希勇（2004）研究指出，學業成績與都市化程度大致成正比關係的結果相同。

綜上所述，原住民學生對於一般生而言就教育情境上遇到更多的困境與問題，這些問題都不利於學習也會影響學業成就，因此原住民學生相較於一般生處於弱勢地位不容置喙。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同屬教育弱勢的族群，孰更弱勢？其身分背景與家庭環境等對於學業成就的影響為何，值得進一步研究與探討。

第三節 影響學業成就因素之探討

許多研究顯示，個人與家庭的背景因素對於教育成就有顯著地影響力，因此在本節將分析探討個人特性、家庭背景與物理環境對教育成就影響之相關研究。也由於本研究著重於關心新住民與原住民在學業成績上的表現情形，因此將從文獻中整理與新住民學生及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相關的研究，以了解其在教育上的劣勢所在。

壹、族群

一、新住民

新住民由於語言溝通的障礙、文化差異與家庭經濟上的弱勢，再加上一般大眾對他們的刻板印象，造成適應的困難度，同時間接影響了他們第二代子女的發展，有關新住民學生接受教育所衍生的問題也逐漸受到重視。然而新住民學生在學業上的表現究竟如何，有許多學者投入研究的行列。

林璣萍（2003）以高雄市所有一、二年級外籍新娘子女為研究對象發現，新住民學生確實存在整體學習弱勢的現況；鍾文悌（2005）、蔡鴻琦（2006）亦提出相同的看法。柯淑慧（2004）曾對基隆市國民小學一年級新移民子女與本國籍

配偶子女做研究比較，發現新移民女性子女的數學學業成就明顯低於本國籍配偶子女。張慧貞（2005）指出，外籍和非外籍配偶子女在整體數感測驗表現上有顯著性差異存在，整體而言，外籍配偶子女數感測驗得分分布較偏向低分群的情形，而非外籍配偶子女數感測驗得分分布則偏向高分群的情形。蘇筱楓（2005），以中部某鄉之一、二年級之台灣、中國與東南亞新娘之子女國小學童為研究對象，發現東南亞新娘子女在整體學業表現上有較低落的現象。蔡清中（2006）研究認為，外籍配偶子女與本籍配偶子女在七大領域成績有顯著差異，且皆是本籍配偶子女優於外籍配偶子女，而大陸籍配偶子女在數學領域與綜合領域顯著地優於東南亞籍配偶子女。黃綺君（2006）外籍配偶子女學習成就屬中等，且國語優於數學；又外籍配偶來自大陸者，其外籍配偶子女之國語與數學成績顯著優於來自印尼者。

溫明麗（2006）透過「台灣新移民子女國民教育學習成就調查問卷」進行資料的蒐集，以瞭解基層教師對班上新移民子女的學習成就觀點，另編製「台灣新移民子女國民教育學習成績調查表」，瞭解新移民子女在校的真實狀況及學習成就的優劣處，研究指出新移民子女在「數學」普遍表現最低，「綜合活動」和「健康和體育」的表現相對較佳。而姚如芬（2007）係與一般生的數學學習表現進行比較發現，92 位「新移民女性」子女在「數與計算」、「統計」及「代數」此三主題的平均得分與一般生並無顯著差異，但在「量與實測」、「圖形與空間」以及「總分」方面則顯著低於一般生。

由此觀之，多數的研究指出新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的表現較一般學生來的差。但也有研究持不同的論點，認為新住民學生與一般學生學業成就表現並無明顯差異。陳清花（2004）研究發現，澎湖縣新移民女性子女在校學業成就、學習態度及生活適應均不低於澎湖縣在地婚配所生子女。陳湘淇（2004）指出外籍配偶子女與對照組兒童在智力、語文能力、上下學期各學習領域與整體學業成就表現上無顯著差異；只有一年級上學期綜合活動領域表現達顯著差，外籍配偶子女表現不如本國籍配偶子女。林忠仁、賴金河（2004）對台北縣 1000 多位外籍配

偶子女 92 學年度在校國語文成績分析，也發現和一般學生並無明顯不同。謝慶皇（2004）指出外籍配偶子女在注音符號、國語科的學業成就表現，並未顯著受到不利的影響。陳烘玉、劉能榮、周遠祁、黃秉勝與黃雅芳（2004）也針對台北縣國小 138 位「新移民女性」子女調查，同樣作出學業成績表現和一般學生無明顯不同的結論，與王瑞璦（2004）、謝惠民（2008）及陳梅嬌（2008）的研究結果相同。蕭彩琴（2005）也認為在國語、數學、生活課程、綜合活動以及健康與體育五大課程領域的表現並沒有顯著差別。

二、原住民

在比較族籍於學業成就上表現的許多研究中，多是以原住民學生與一般非原住民學生進行比較，而其結論也大致認同非原住民學生的學業成就優於原住民學生。原住民學生成績低落，已經是不爭的事實（張善楠與黃毅志，1997）。

李建興、簡茂發（1992）指出，原住民學童的語文及數學成就，均較非原住民學童低。巫有鎰（1997）研究發現，原住民學生的學業成就比非原住民低，且達到顯著。原因可能在於：原住民父母教育期望較低，且原住民學生較常表現特殊的生活學習習慣，加上原住民家庭社經地位較低，家庭結構不佳（如單親家庭、隔代教養比例偏高及兄弟姊妹人數較多）等因素對成績均有不利影響。林清標（1997）亦指出原住民學業成就比漢族低很多，造成族別間學業成就差異的重要因素，在於原住民不利的家庭結構。家庭結構為造成原、漢族別學業成就差異之重要因素，原住民在父母教育、父親職業、每月家庭收入、家庭完整性、兄弟姊妹數及排行老大比率等家庭結構變項比起漢族處於不利的狀況，降低了社會資本及財務資本，以及進一步的學業成就。陳枝烈（1997）研究發現，原住民家長在子女課業方面的參與度較低、較少督促學生、較少解答疑難問題、親師溝通不積極，影響學生的學業成就。

楊肅棟（2001）以族別探討教育成就，發現原住民的教育成就較漢人低，且差異有愈來愈大的現象。推測因原住民的社經地位較低、家庭結構缺陷比例高、

造成家庭中的教育資源明顯不足，並經由社會階層的再製過程進入家庭所造成。陳和貴（2002）進一步指出，非原住民與原住民學童在分數概念的學習表現上有顯著差異。閩南、客家和原住民（排灣加魯凱族）族群的學童在分數概念的學習表現上有顯著差異，其中以閩南族群的學童表現最優，客家族群次之，原住民族群最差。王天佑（2002）認為與漢人相比，原住民社經地位偏低，家庭結構缺陷比例較高，家庭教育資源明顯不足，社會資本、經濟資本、文化資本不如漢人，故造成原住民學生學業成績遠低於漢人學生。

洪希勇（2004）研究發現台東縣原漢九族群與五個地區在成績均數有顯著地差異；就族群而言，漢人族群分數分比原住民高出許多。整體原住民與漢人相較，原住民「負面文化」較高，「師生不良互動」較高，「父母學歷期望」較低，降低「學童教育抱負」，也不利於成績。原住民「擁有電腦及網路」、接受「學科補習」的機會較少，也降低成績。加上原住民族家庭社經地位較低、家庭結構與居住地較為不利，皆使原住民的成績均數低於漢人。葉明芳（2005）則認為台東縣國小學童「學科補習項數」有助於提高學業成績；原住民成績均數不如漢人，除了漢人學童參加較多的「校外補英文」之外，原住民學童家庭背景較差與都市化程度較低，也是重要的原因。原住民家庭背景較差包括原住民的父母教育程度、父親職業、家庭收入較漢人低，兄弟姊妹數較漢人多，因而減少了學童參加學科補習與才藝補習的機會，進而降低了學業成績。吳明隆、林慶信（2004）也認為，原住民學童的學業成績顯著低於漢族學童，與簡敏娥（2006）、陳龍永（2009）研究都得到相同結果。

謝亞恆（2004）研究卻發現，閩南、客家、外省和原住民的國中學童，學業成就的差異並沒有達到顯著差異。雖是如此，多數的研究仍支持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較一般非原住民學生低落的論點。

原住民學生與新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較一般學生來的弱勢，可從許多文獻的研究結果看出，已是不爭的事實。但這些研究多是以一般生為對照組，鮮少就原住民學生與新住民學生為研究對象進行比較，探究其學業成就上之表現。

研究者搜尋國內相關文獻發現，目前僅有三篇針對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學業表現探討之研究。陳振新（2007）以台東縣五年級學生為研究對象發現，外籍配偶子女與漢族學童在國語、數學兩科表現無顯著差異，且皆顯著優於原住民族學童。林佑星（2008）則以南投縣三、四年籍學生為研究對象，其研究指出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顯著低於漢族學生，而原住民學生又顯著低於新住民學生。莊文連（2009）係研究宜蘭縣國民小學三年級外籍配偶子女、原住民學生與一般學生在國語文基本學力測驗成績表現差異情形，結果指出一般學生與外籍配偶子女在國語基本學力測驗成績的整體表現均優於原住民學生。從這三篇研究結果觀之，原住民學生的學業成就表現比新住民學生為差，但事實真是如此嗎？因相關文獻寥寥可數，僅以三篇研究結果做定論似乎有失偏頗，學業成就差異是否會因研究對象所處地區不同，亦或其他研究變數不同而得到不同的結果，有進行更多研究之必要性，也是本研究亟欲得知的。

貳、個人特性與學業成就

一、性別

國內、外有相當多文獻指出，學業成就因性別的不同而有差異。Moye（1991）以單親家庭的學生為研究對象發現，女生無論在語文或數學成就上皆高於男生。國內學者余啟名（1994）亦認為國小單親兒童在學業成就方面，女童較優於男童。陳美娥（1996）研究則是發現性別在國語成績上有顯著差異，且女生優於男生。

陳建志（1998）研究國小五年級的原住民及漢族的學童發現，女生在國語數學的學業成績上表現得較男生優異且達顯著水準。他認為以原住民男生來說，可能的原因是他們在球類活動投入相當程度的興趣與時間，而忽略了學業成績，導致原住民女生成績表現優勢；以漢族學童來說，漢族女生的學業優勢，有相當程度來自良好的師生互動。

張文隆（1997）發現，國小女生在國語、數學、自然、社會各科學業成就，均顯著高於國小男生，其研究結果與陳湘淇（2004）、鍾文悌（2005）、蔡清中

(2005)、蔡清中(2005)、李瑞娟(2006)陳曉琴(2008)相類似，皆認為女生的學業成就高於男生。

但也有學者提出不同的看法，Tasi 和 Walberg (1983) 指出性別和學業成就有顯著相關，其中男生的數學成就優於女生。Felson 和 Trudeau (1991) 不同性別的學生之畢業成就有差異存在，且男生在數學成就上顯著高於女生。而 Marsh 等 (1988) 研究則是發現男生、女生的英文、數學成就沒有顯著差異。

綜合以上的研究結果可知，性別雖然由先天基因所決定，但不同性別所表現出來的行為，卻深受後天環境的影響，進而影響在學業成就上的表現，而性別因素對學生的學業成就影響為何尚無定論，仍有待研究。研究者以為進行性別與學業成就的探索，有其特別重要的意義。因為在目前男女合校、合班的環境下，隨時都可能要面對與處理兩性問題，瞭解男女個體的差異，以給予男、女兩性學生均等的發展空間。

二、排行序

李明麗 (2010) 引用 Lareau 的觀點，認為即便是出生在同一家庭的手足，若是出生排序使得父母有了差別待遇，不平等在家庭中就發生了。考量傳統華人的家族主義裡，手足之間的關係因出生序與性別而有所差異。過去台灣傳統社會，重男輕女，長子地位高，使得長子繼承家族權利地位，其他兄弟均分家庭財產，而女兒排除在外的事件時有所聞。家庭對於養育子女的取捨不同，日常生活中的言語、態度、期望至行動，可能有意識或無意識對各個手足有差別待遇。也因此，對不同出生序的孩子會給予不同的期望與教養，因此影響其學業成就。李明麗 (2010) 研究外籍配偶子女學業成就也發現，以排行前面的學生學業表現較好。

參、家庭背景環境因素與學業成就

家庭在孩子學業成就上，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因為父母是孩子的第一個老師，而家則是第一個學校 (Lynch, 2002)。在 Coleman 與其同事所研究的 Coleman

報告書中(1966)發現：學校因素對測驗分數只能產生很小的差異，較重要的是學生入學前的家庭背景(引自陳作忠，2003)。

Coleman(1988) 影響學業成就的家庭背景，至少包括三種成分，即財物資本、人力資本和社會資本。財物資本大抵由家庭財富或收入來衡量；人力資本大抵由父母的教育程度和提供有助於學習的教育環境來衡量；社會資本的衡量則取決於父母與子女的關係強度，包含成人對兒童的關注、教育期望、對子女課業的投入、家庭結構的完整(引自王天佑，2002)。

近年來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的家庭問題和學業成就，一直為教育單位所重視。因此，從學生的家庭因素角度來探究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的學業成就，方能對原住民問題有正確的認知。由於新住民與原住民在台灣社經結構中大部份家庭多屬低下階層，社經地位、家庭結構、家庭物理環境等因素多與一般家庭有別或存有不利的因素，對子女的學習常造成負面的影響。因此，在探討原住民族學生學業成就時，家庭社經地位、家庭結構及家庭物理環境等變數是相當重要的。

一、家庭背景因素

(一) 社經地位

Gordon(1970)以家庭社經地位(職業水準與教育程度)為家庭環境指數，發現與學生在校學業表現有相當的關聯性(引自蘇筱楓，2002)。林生傳(1976)發現家庭社經地位等24個因素與青少年之學業成就具有顯著相關，其中尤以家庭社經地位與學業成就之相關最高。許多國內學者的研究結果也都對家庭社經地位對學童學業表現影響之看法提出支持。謝季宏(1973)指出家庭社經地位(家長之職業水準、教育程度)與子女之學業成就有正相關。謝孟穎(2002)以問卷調查方式，對台北縣市六年級學童進行家長社經地位與學業表現關聯性之研究，家長社經地位與學業表現有顯著地正相關，台北縣市國小六年級學童之家長教育程度與學業表現之相關為0.33，家長職業水準與學業表現之相關為0.35，結果顯示家長社經背景與學生學業表現具有密切的關聯性，且家長社經背景愈高其子女

學業表現也愈高，與蔡榮貴、楊淑朱、賴翠媛、黃月純、余坤煌與周立勳（2004）、蘇筱楓（2005）、蔡清中（2005）、蔡鴻琦（2006）、陳芸鍾（2010）、張小芬（2009）等研究結果相同。

林義男（1988）探討國小學生家庭社經背景、父母參與及學業成就的關係中發現，父母參與的變項、學生個人因素及家庭社經背景對學生學業成就的變異均有解釋能力。但學生個人因素的解釋力較少，而社經背景的解釋力最大。父母參與子女學習活動與父母本身的教育程度及職業水準具有密切的關係。社經背景可能一方面透過父母參與影響子女學業成就，另一方面透過其他途徑（如教育期望）影響子女的學業成就。

綜上觀之，家庭社經地位與學生的學業表現有顯著地正相關。張善楠、黃毅志（1999）以路徑方法分析家庭社經地位對學業成績的影響，發現家庭社經地位對學業成績的影響，主要是透過中介變項的影響（包括負面文化資本、家庭教育設備、父母教育期望及父母投入）。巫有鎰（1999）的研究也發現，家庭社經地位是透過負面文化資本、社會資本、財務資本及學童教育抱負等中介變項，影響學童學業成績的。

（二）家庭結構

在家庭結構方面，家庭結構包括家庭的完整性與子女人數。其中家庭的完整性乃指家庭的組成類型，主要包括完整家庭（子女長期與雙親同住者）、單親家庭隔代教養等。家庭結構會影響到家庭的收入（如單親家庭的收入平均少於雙親家庭）、父母能提供子女的教育資源與父母的教育態度與期望，而家庭結構不完整，對子女的教育成就會有不利的影響（Astone & McLanahan，1991）。

潘美倫（1998）以閩、客學童族群意識與學業成就差異之調查研究發現：閩、客學童學業成就並無顯著差異，影響成績的背景因素主要是家長的社經地位，如父親職業和父母親教育，以及家庭結構，如家庭的完整性和家中兄弟姐妹人數。而這些家背景因素係透過財務資本、社會資本、文化資本以及學童教育抱負等中

介變項影響學業成就。

Coleman (1988) 指出父母的時間、精力有限，子女人數多，則每位子女所獲得來自父母的關心和幫助（即社會資本）會因稀釋作用而減少。故子女人數越多，個人所受的補習教育越少（孫清山、黃毅志，1996）。就巫有鎰（1999）提出的資源稀釋假設：成長於越多兄弟姐妹家庭的小孩，父母親對於小孩投入的財務資源以及非財務資源（例如時間）將會越低。這會導致手足規模越大的小孩在成人時期時，相對於手足規模越小的孩子，累積的財富相對較少，因為他們經歷了較低教育成就過程，被分配較少的代間資源轉移，並且獲得較少的遺產。也就是指其家庭資源被稀釋後，個人所獲資源較少，不利學業表現（Teachman, 1987；孫清山、黃毅志，1996；李敦仁、余民寧，2005）。

繆敏志（1990）以臺北市國民小學五年級的單親兒童及對照的完整家庭兒童為受試對象，發現來自完整家庭的學童，其在學業成就顯著高於單親兒童。王鍾和（1993）、余啟名（1994）研究亦指出完整家庭的兒童在學業成就上表現較佳。林清標（1998）認為原住民學業成就比漢族低很多，其間差異的重要因素，存在於原住民不利的家庭結構。

但也有學者提出不同的看法，王珮琳（1988）研究發現缺父親的單親兒童，其學業成就與完整家庭兒童沒有顯著差異。劉永元（1988）研究亦得到單親家長為母親者其學業成就與完整家庭兒童沒有顯著差異；父母離婚或缺父親的兒童其學業成就與完整家庭兒童之間也沒有顯著差異的結果。張善楠（1997）也認為家庭完整性不影響兒童學業成就。

綜上觀知，雖有部分學者研究指出家庭的完整性對學生學業成就不影響，但一個完整的家庭較可提供孩童穩定、沒有後顧之憂的成長環境是不容置喙的。家庭結構及功能不完整，深切影響子女的行為發展。

（三）使用語言

Bernstein (1977) 指出家庭背景是影響孩子語言使用、表達語句能否精緻、

複雜的主因，因為父母與子女的交流方式、親子關係，會影響子女語言發展；家庭中的語言學習具有幫助家中成員發展良好語言習慣，正確有效的使用語言，並提供增進字彙與句型練習的機會（陳怡華，2001），可見家庭是兒童學習語言、熟練語言的最佳場所。家中常用語言會對學習目標語同時產生正向的助長作用和負面的干擾作用，而家庭與學校使用相同語言，兒童可以很快對目標語言學習駕輕就熟（楊宜芳，2010）。

二、家庭教育資源因素

Teachman（1987）提出了教育資源（Educational resources）的概念，指的是父母所提供能幫助子女發展學術技能和取向的人文和物質資源；Teachman 用家裡是否有固定的讀書場所、參考書、訂閱報紙、字典或百科全書來做為物質資源的指標；而 Teachman 的研究也證實，父母社經地位愈高，愈有能力與動機來提供物質資源，進而提升子女的教育成就。在控制家庭社經背景後，教育資源仍對教育取得有正向的影響（陳順利，1999）。

Coleman（1988）在分析家庭資本，提出了財務資本的觀念，簡單的說，就是以家庭財富或收入為測量指標。透過收入、財富的運用，家庭能提供學童固定的讀書場所，如個人所擁有的書桌、書房，以改善學童的讀書環境；財務資本往往表現於可看得到、觸摸得到的實體中，而非存於關係結構之中，例如：學童是否擁有書桌、書房等有助於學習的設備及物資。而 Teachman 的物質資源可說就是財務資本，當家庭能提供愈充裕的物質資源，則愈有助提升學生學業學習成效。Wong（1998）以家庭是否擁有汽車、房屋、課外讀物及較高級之電器設備作為測量家庭財務資本的指標，結果同樣發現，這些財務資本對學童學業成績有正向影響。

國內學者鄭淵全（1997）研究也發現，家庭物質資源與學業成就成正相關。林松齡（1999）研究亦指出教育資源與學業成就二者呈正相關，家庭有較佳的教育資源，則子女的學業成就會相對的提高。在石培欣（2000）的研究即發現家庭

設備、現代化用具、財產和家中圖書數，與子女的學業成就有顯著地正相關。陳作忠（2002）以原住民族學生為研究對象發現，國中生家庭物理環境與學業成就有顯著相關。黃綺君（2006）則是以外籍配偶子女為研究對象，同樣也發現家庭學習環境愈好者，其外籍配偶子女學習動機與國語、數學的成就也愈高。

張善楠、黃毅志（1999）以學童是否擁有個人書房及書桌為財務資本指標，發現財務資本愈高，愈有利於學業成績。巫有鎰（1999）以教育設施（書房、書桌…等）、補習教育為財務資本的指標，研究發現，讓子女有固定的讀書場所（如擁有自己的書桌）對提高成績有幫助。

Stevenson& Baker（1992）以日本高中學生為對象研究發現，家庭財務資本較好，而能支持學生參加補習，對其升大學有影響。陳建志（1998）的研究也證實父母親在家庭財務狀況較好，能提供子女參加的補習教育項目愈多，愈有利於升學的競爭。而課後學習活動經許多學者研究證實與學業成績有關，放學後是否有課後的補習，對學業成績有重要的影響；陳怡靖（1999）、黃雪萍（2002）、許綺婷（2002）、蔡毓智（2002）、楊慧美（2002）、洪希勇（2004）、楊文彥（2004）均發現學童接受「學科補習」對成績有正向的顯著影響，參加「學科補習」有助於提高學業成績。而陳順利（1999）與楊肅棟（1999）也指出參加「學科補習項數」越多，越能直接提高成績。至於才藝補習對成績的影響為何，則有不同的發現，蔡毓智（2002）研究結果發現才藝活動的學習和學業成績之間有顯著地相關，它可以提供較多的文化刺激，提升學生的文化資本，有助於學業成績。而洪希勇（2004）卻發現，參加才藝補習對學業成績沒有顯著地影響，陳怡靖（2004）也指出學習才藝對於國中畢業後進入公立高中還是私立高中並沒有顯著地影響，對於學生的學業成績也都沒有顯著地影響。陳順利（1999）甚至認為參加才藝班可能相對減少了數學練習演算的時間而有降低數學成績之虞。

綜合以上相關文獻，在財務資本上，「擁有電腦」及擁有「個人書桌」對成績有正向的顯著影響。在家庭背景上，家庭社經地位越高、家庭結構越完整對成

績有利，且這些因素會透過提高家庭財務資本，進而提高成績；而兄弟人數越多，越會稀釋家庭教育資源，對成績不利。家庭提供充分物質生活，對子女而言是有幫助的。科技、資訊日益發達，知識的建構不再限於教課書內，可以從多元的管道學得知識，諸如百科全書、故事圖書、電腦網路…等，都可能是知識的來源。家庭提供多元學習的物質與管道，可以建構子女教課書以外的許多觀點與知識，協助完善學習。整體而言孩童從小在舒適溫暖的家庭裡面成長，相對地比一般家庭孩童容易有發展，學業成就方面也比普通家庭來得高。家中父母給予子女教育設施多寡以及良好與否對子女的學業成就，有正面的影響。所以家庭因素的確發揮了關鍵的作用，學生的家庭背景環境及父母給予子女教育設施對於學業成就的影響是一個相當值得探討的主題。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以文獻探討為基礎，進行學生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藉以取得各種可能影響學業成績之變數資料，再利用學校校務行政系統取得學生成績，以了解在學業成就的表現情況。最後以迴歸統計方式，探討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的差異情形，並分析各變項與學業成就的關係。本章主要在說明本研究的研究架構、研究對象的選擇、研究工具及資料處理與分析方法，茲分別敘述如下：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旨在探討分析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的情況與差異，並從文獻探討分析取出有興趣可能影響學業成就的因素，據以了解學業成就與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家庭物質環境間之相關情形，期發現影響學業成就差異的相關因素，提供未來從事教育工作者於教學時具體有效補救方針的參考。

依據前述相關文獻的探討，經研究分析與歸納後，提出本研究的研究架構圖，如圖 3-1-1。



圖 3-1-1 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比較之研究架構圖

第二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研究者任職學校的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為研究的對象。樣本學校位於新北市新莊區福營地區，屬於都市型學校，自 1989 年創校以來，校齡有 20 餘年，100 學年度小學部普通班共 77 班，學生人數 2,205 人，為大規模學校。學生之原生家庭多為南部北上工作家庭及在地家庭，家長工作型態士、農、工、

商皆有。學校設有新莊分區國際文教中心，為新北市九大區國際文教中心之一，配合新北市新住民相關業務政策推展。

依教育部統計處(2011a)統計，新北市 99 學年度就讀國小的新住民學生共有 25,782 人，高居全國之冠，其中板橋區 2,990 人、新莊區 2,853 人為全國鄉鎮市區最多新住民學生的第一與第三名。另外新北市 99 學年度就讀國小的原住民學生共有 5,265 人，除花蓮、台東與桃園外，全國排名第四位，因此樣本學校不論是在地區、校齡、規模、家長生活水準等條件均不偏頗。

樣本學校 100 學年度，新住民學生排除父、母親國籍為高度開發國家(加拿大、紐西蘭)者，共計有 323 人；另原住民學生計有 59 人。本研究以這些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為研究對象，調查其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資料，藉以探討此兩族群學生於學業成就的表現與差異情形。

第三節 變數的來源與預期方向

本研究係研究者根據相關文獻回顧、探討及研究需求，設計學生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如附錄)，據以進行資料蒐集及後續分析討論之用。因考量學生家庭狀況，新住民可能受限於華語文字的讀寫能力填寫有困難，亦或家長忙於工作，少關心學校事務而影響調查表回收時間，因此調查表商請最了解學生個人及家庭狀況的班級導師幫忙填寫完成。俟取得研究對象的基本資料後，再以其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作為學業成就的表現依據，以探討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的差異。分述如下：

壹、被解釋變數：學業成就

本研究旨在探討分析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的情況與差異，並了解學生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家庭物理環境間與學業成就之相關情形，故學業成就為本研究之被解釋變數。而採用的學業成就指研究對象在校的國語、英語、

數學與九年一貫課程所有領域包括語文、數學、生活、社會、自然生活與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體育、綜合活動等七大領域加權後之平均成績，其資料係取自樣本學校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期成績。因考量不同年級且各班授課老師給分不一，因此本研究乃以班級為單位，將研究對象成績做直線轉換成 T 分數，以作為學業成績。

貳、解釋變數

一、族群 (Race)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有關父母親身分題項取得資料，父母親身分分：本國人(台澎金馬且非原住民)、原住民、大陸港澳、其他外籍人士四項，以勾選方式勾選。若為其他外籍人士，再填寫國籍。

於進行迴歸統計分析時為虛擬變項，父母親身分為中國港澳或其他外籍人士時，代表新住民學生，為 0；父母親身分為原住民時，代表原住民學生，為 1。

因本研究旨在探討分析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的差異情形，且目前相關研究相當稀少，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哪一族群之學業成就較佳無法確定。

二、個人基本特性 (Basic):

包括性別與家中排行兩變數，分述如下：

(一) 性別：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性別題項取得資料，分男、女二項，以勾選方式勾選。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以男生為 0，女生為 1。

張文隆 (1997)、陳湘淇 (2004)、鍾文悌 (2005)、蔡清中 (2005)、李瑞娟 (2006) 與陳曉琴 (2008) 研究皆發現，女生的學業成就高於男生，因此本研究假設女生的學業成就高於男生。

(二) 家中排行：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取得資料，調查時依學生實際狀況填寫。作迴歸分析時分成兩組：「排行老大」、「排行非老大」。以「排行非老大」作為參照組。

由於家中第一個出生的小孩難免備受寵愛，集三千寵愛於一身，所享受的教育資源相對也較多，加上父母親通常對第一個小孩有較高的教育期望，對學業注意力的投入相對多，因此影響子女的學業表現。李明麗（2010）研究外籍配偶子女學業成就也發現，以排行前面的學生學業表現較好。因此，本研究假設排行非老大的學生學業成就低於排行老大的學生。

三、家庭背景 (Background)：

(一) 國籍：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有關父母親身分題項取得資料。於單獨討論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時使用，以了解不同國籍新住民學生之學業成就差異。又考慮中國大陸幅員廣大，沿海與內陸地區各省份發展情況差異大，故區分為沿海與內陸兩部分。因此作迴歸分析時將新住民國籍分成四組：「大陸(沿海)港澳」、「大陸(內陸)」、「越南」、「印尼」及「其他」，並以「大陸港澳(沿海)」作為參照組。

因大陸港澳使用之語言與我國較相近，因此在語言轉換與溝通適應上應較東南亞裔新住民快速。陳清花（2004）研究指出：澎湖縣「新移民女性」子女，母親為大陸籍者，其子女學業成就語文領域之「注音符號」與「口語能力」優於母親為外國籍者。溫明麗（2006）亦認為，無論國中或國小階段，均以來自大陸地區的新移民子女的學習成績表現較優。而黃綺君（2006）研究也發現，外籍配偶來自大陸者，其子女之學業成就顯著優於來自印尼者。而中國沿海各省份及港澳地區因經濟發展較早、都市化程度較內陸地區高，因此本研就假設父(母)親原國籍為大陸(沿海)港澳之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高於父(母)親原國籍為大陸(內陸)、越南、印尼及其他國家之新住民學生。

(二) 是否取得我國國籍：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取得資料。若父親或母親為大陸、港、澳或其他外籍人士時，再調查是否取得中華民國國籍，分是、否二項，以勾選方式勾選。於單獨討論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時使用，以了解新住民是否取得中華民國國籍對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的影響。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以「否」為0，以「是」為1。

與國人辦理結婚登記之新住民最快也需要四年以上時間才能歸化取得中華民國國籍，且必須通過「具備我國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之測驗，因此基本上可以假設取得本國國籍之新住民應已對台灣社會有一定程度的了解，並具有基本的語言溝通能力與適應環境的條件，較能有效的參與子女受教育活動，從旁提供子女相關的協助。故本研究假設新住民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之學生學業成就高於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之學生。

（三）是否在台灣出生：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取得資料。分是、否二項，以勾選方式勾選。於單獨討論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時使用，以了解在台灣出生是否會影響新住民學生的學業成就。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以「否」為0，以「是」為1。

在台灣出生的孩子，從小在習慣的環境下長大，使用著相同的語言，較沒有適應上的問題，就學後所遇到的學習困境自然較非台灣出生的孩子少，因此本研究假設台灣出生的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高於非台灣出生的新住民學生。

（四）父、母親教育程度與職業：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有關父、母親教育程度與職業題項取得資料。教育程度分為「研究所以上」、「大學、專科畢業」、「高中(職)畢業」、「國中畢業」及「國小畢業或未受教育」等五項，以勾選方式勾選。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以「國小畢業或未受教育」為參照組。

職業則採開放式填答方式，依事實狀況填寫。傳統社會觀念一般多還是認為父親是家庭收入的主要來源，Upadhyay（1987）的研究也發現，父親的職業與學

業成就有關，另外考量本研究主要研究樣本以新住民母親居多，外籍人士在台工作限制較多，因此僅就父親職業進行探討。於迴歸分析時將父親職業分為「軍警公教」、「商業服務業」、「工」及「其他」等四項，為虛擬變項，以「軍警公教」為參照組。由於越來越多女性投入職場，雙薪家庭的狀況相當普遍，比起僅依賴單薪為生的家庭，對小孩的學業成就影響為何值得進一步探討，因此本研究將母親部分區分為母親是否工作，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以「是」為 0，以「否」為 1。

陳怡如（2007）認為無收入、收入不穩、藍領階級的子女，在社會資本、財務資本、英語補習顯著低於公教與專業人士的子女；收入不穩、藍領階級的子女，情意也顯著低於公教與專業人員的子女，進而影響其英語學業成績表現。陳樹城（2002）研究也發現父母親職業為「軍公教」的國中生之學業成就優於「農工漁」、「商業服務」及「其他」者。因此本研究假設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學業成就優於父親職業為「工」、「商業服務業」及「其他」的學生。

母親全職照顧家務，雖有更多時間參與孩子學校事務、關心與指導課業，但現今社會，若僅靠單薪來維持整個家庭生活開銷，勢必較雙薪家庭來得吃緊，母親有工作共同維持家計，可提供一個較穩定生活無虞的環境，使孩子參與補習或提供各種對教育有助益的資源，對學習產生正面的影響。賴建成（2009）研究亦指出，雙薪家庭之學生有較佳的學習表現，因此本研究假設，母親有工作的學生學業成就優於母親無工作的學生。

（五）家中子女人數：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取得資料。答項分 1 人、2 人、3 人及 4 人以上四種選項，以勾選方式勾選，若超過 4 人再填寫實際人數。作迴歸分析時為連續變項，依實際人數給分。

在教育資源有限的情形下，家中子女人數越多，所能得到的教育資源將被稀釋，可能因此影響其學業表現，巫有鎰（1999）也提出相同的看法。故本研究假設家中子女人數越多的學生則學業成就就越低。

（六）學生會的語言：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取得資料。答項分為「國語」、「台語」、「原住民族語」、「客語」及「外國語言」（包括英語、越南話、菲律賓語……）等五項，以勾選方式勾選。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若學生會說台客語、外語或原住民語歸類為「會多元語言」；僅勾選「國語」的學生歸類為「僅會國語」，以「僅會國語」作為參照組。

自古台灣族群十分複雜，孕育出多元的文化，這些文化彼此交流影響互相融合，形成一種新的文化現象。多元文化語言的學習讓孩童了解及認同自有文化，使本土文化得以延續，並同時尊重多元文化價值，因此能同時學習兩種語言並且嘗試使用乃至熟練的孩子，其對本身文化的認同、學習意願和環境適應度應較高，因此本研究假設會多元語言的學生學業成就優於僅會國語的學生。

（七）家中輔導課業的人數：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取得資料。答項分為家中無輔導課業者、母親、父親、(外)祖父、(外)祖母及家中其他人等六項。以勾選方式勾選，可複選。作迴歸分析時為連續變項，除勾選「家中無輔導課業者」計零分外，其他勾選一項則計一分。加總可輔導課業的人數後為其得分。總分越高，代表家中可以輔導課業的人數越多。

當家中輔導課業的人數越多，學生在學業上遇到問題時可以請教解惑的人也越多，同時代表關心與注意學生學業表現的人越多，因此本研究假設家中輔導課業人數越多的學生學業成就越高。

（八）家庭完整性：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有關特殊身分題項取得資料。於迴歸分析

時為虛擬變項分兩組，學生家庭有單親、隔代教養、父母分居或父母其中一方長年(6個月以上)在外工作未返家居住情況之一者，屬「非完整家庭」為0；都沒有上述情況者，屬「完整家庭」為1。

繆敏志(1990)、王鍾和(1993)、余啟名(1994)研究指出完整家庭的兒童在學業成就上表現較佳，且一個完整的家庭較可提供孩童穩定、沒有後顧之憂的成長環境，故本研究假設生於完整家庭的學生學業成就高於非完整家庭的學生。

(九) 是否為清寒家庭：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中特殊身分題項取得資料。如學生家庭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者，即屬清寒家庭。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分兩組，「是」為0、「否」為1。

家庭經濟狀況不佳，不僅是教育資源上的不足，父母每日可能為生計奔波忙碌，無暇關心與輔導子女課業；相對的，家庭經濟狀況佳，家庭能提供給子女的教育學習資源，相形豐富而多元。因此本研究假設清寒家庭的學生學業成就低於非清寒家庭的學生。

四、家庭物理環境(Physical)：

一般來說，家庭提供充足物質生活，對子女而言是有幫助的。知識的建構不限於教科書內，可以從多元的管道學得知識，諸如百科全書、故事圖書、電腦網路…等，都可能是知識的來源。家庭提供多元學習的物質與管道，可以建構子女教科書以外的許多觀點與知識，協助完善學習。而本研究所稱家庭物理環境係採賴保禎(1993)之「家庭環境診斷測驗」，指家中的物質生活、休閒及家中子女學習環境及硬體工具，包括：有無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班、家中是否擁有自己的房間及書桌及家中除了教科書外，還有多少其他課外讀物等三項。

(一) 有無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班：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取得資料。答項分為「有補習學科(包含校外補習班、家教)」、「有補習才藝班(包含校外補習班、家教)」、「學校課後輔導班」

及「都沒有」四項，以勾選方式勾選。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分為三組：有參加補習都歸為「有補習」、沒有補習但有參加課後輔導班的學生歸為「有參加課後輔導班」及「都沒有」，以「都沒有」為參照組。

依陳建志（1998）研究發現，父母親能提供子女參加的補習教育項目愈多，愈有利於升學的競爭。而課後學習活動經許多學者研究證實與學業成績有關，放學後是否有課後的學習活動，對學業成績有重要的影響；因此本研究假設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學業成就高於都沒有的學生。

（二）家中是否擁有自己的房間及書桌：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取得資料。答項分為「都有」、「沒有自己的房間但有自己的書桌」及「都沒有」三項，以勾選方式勾選。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亦分三組，以「都沒有」作為參照組。

張善楠、黃毅志（1999）以學童是否擁有個人書房及書桌為財務資本指標，發現財務資本愈高，愈有利於學業成績。巫有鎰（1999）也發現，讓子女有固定的讀書場所（如擁有自己的書桌）對提高成績有幫助。因此本研究假設擁有自己的房間及書桌的學生或沒有自己的房間但有自己的書桌的學生學業成就高於都沒有房間及書桌的學生。

（三）家中除了教科書外，還有多少其他課外讀物：

從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表取得資料。答項分為「1-20本」、「21-40本」及「41本以上」三項，以勾選方式勾選。作迴歸分析時為虛擬變項，亦分三組，以「1-20本」作為參照組。

本研究採石培欣（2000）發現家中圖書數，與子女的學業成就有顯著地正相關的研究結果，假設家中擁有越多課外讀物（21-40本或41本以上）的學生比擁有較少課外讀物（1-20本）的學生學業成就高。

表 3-3-1 解釋變數對學業成就的預期方向表

解釋變數	學業成就	假設說明
族群	?	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孰弱勢，未知
個人基本特性		
性別	+	女生優於男生
排行	+	排行老大的學生高於排行非老大的學生
家庭背景		
國籍	-	父母親原國籍為大陸(內陸)、越南、印尼及其他國家的新住民學生低於大陸(沿海)港澳籍的新住民學生
是否取得我國國籍	+	新住民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的學生高於未取得學生
是否在台灣出生	+	台灣出生的新住民學生高於非台灣出生的新住民學生
家中子女人數	-	家中子女人數越多的學生則學業成就就越低
父親職業	-	父職業為工、商業服務業或其他的學生學業成就低於父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
母親是否工作	-	母親未工作的學生學業成就低於母親有工作的學生
學生會的語言	+	會說多元語言的學生學業成就高於僅會說國語的學生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	輔導課業人數越多學業成就越高
家庭完整性	+	家庭完整的學生學業成就高於家庭不完整的學生
是否為清寒家庭	+	非清寒家庭的學生學業成就高於清寒家庭的學生
家庭物理環境		
有無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	+	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學業成就高於都沒有的學生
是否有自己的房間及書桌	+	有自己的房間書桌或有自己書桌的學生高於都沒有的學生
課外讀物數量	+	有課外讀物超過 20 本的學生高於有 20 本以下的學生

第四節 研究資料處理與分析

本研究資料採取 GRETl 統計軟體進行資料統計分析。分析方法如下：

壹、描述統計分析

將族群、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及家庭物理環境等變項資料，以次數分配與百分比進行敘述性的統計分析，以了解其分布情形。

貳、迴歸統計分析

以迴歸統計方式分析各變數與學業成就的關係及影響方向。在本研究中，包含族群變項、個人基本特性變項（性別、排行）、家庭背景變項（家中子女數、父親職業、母親是否工作、學生會的語言、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家庭完整性與是否為清寒家庭）及家庭物理環境變項（包括有無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有無房間書桌及課外讀物數量）於迴歸式中，除可看出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表現的差異外，也可了解各變數對學業成就的影響（見模型一）。

$$Y_i = a_0 + a_1 Race + a_2 Basic + a_3 Background + a_4 Physical + \varepsilon \quad (\text{模型一})$$

$$i=1, 2, 3, 4$$

1=國語，2=英語，3=數學，4=學期平均成績

*Race*為族群（新住民、原住民）

*Basic*為個人基本特性變項（包括性別與排行）

*Background*為家庭背景變項

（包括家中子女數、父親職業、母親是否工作、學生會的語言、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家庭完整性與是否為清寒家庭）

*Physical*為家庭物理環境變項

（包括有無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班、有無房間書桌及課外讀物數量）

a_0 為截距項， a_1 為*Race*的迴歸係數， a_2 為*Basic*的迴歸係數，

a_3 為 *Background* 的迴歸係數， a_4 為 *Physical* 的迴歸係數， ε 為誤差項

另外本研究為了解國籍與新住民父、母親是否取得中華民國國籍對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的影響，特別僅取新住民學生資料設立迴歸式（見模型二）。

$$Y_i = b_0 + b_1 \text{Country} + b_2 \text{ID} + b_3 \text{Taiwan} + b_4 \text{Basic} + b_5 \text{Background} + b_6 \text{Physical} + \lambda \quad (\text{模型二})$$

Country 為國籍（大陸港澳〈沿海〉、大陸〈內陸〉、越南、印尼、其他）

ID 為是否取得我國國籍（是、否）

Taiwan 為是否台灣出生（是、否）

b_0 為截距項， b_1 為 *Country* 的迴歸係數， b_2 為 *ID* 的迴歸係數，

b_3 為 *Taiwan* 的迴歸係數， b_4 為 *Basic* 的迴歸係數， b_5 為 *Background* 的迴歸係數，

b_6 為 *Physical* 的迴歸係數， λ 為誤差項



第四章 研究結果

第一節 基本統計分析

本節主要是針對研究對象在各變項上的分布情形進行描述性統計分析，其分析結果如下所示。

壹、族群變項

由表 4-1-1 可知，本研究樣本學校全校學生 2,205 人，其中新住民學生計 323 人，佔全體 14.65%、原住民學生 59 人，佔全體 2.68%。樣本學校平均每 7 人就有 1 人為新住民學生，比例相當高，原住民學生則為少數族群。

表 4-1-1 族群變項次數分配表

族群變數	人數	百分比
新住民學生	323	14.65
原住民學生	59	2.68
一般生	1823	82.68
小計	2205	100.00

貳、個人基本特性變項之描述統計分析

本研究的樣本在個人基本特性變項中有關性別與排行上的分布情形分析結果如表 4-1-2 所示。整體來看男生計 200 人(佔 52.36%)，女生計 182 人(佔 47.64%)，其中新住民學生 52.01%為男生、47.99%為女生，原住民學生 54.24%為男生、45.76%為女生，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皆男生約多於女生一些。排行為老大者計 213 人(佔 55.76%)，排行非老大者計 169 人(佔 44.24%)，其中新住民學生有 58.20%排行老大、41.80%排行非老大，原住民學生有 42.37%排行老大、57.63%排行非老大，新住民學生以排行老大居多，而原住民學生則以排行非老大居多。

表 4-1-2 個人基本特性變項次數分配表

變數		新住民		原住民		小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168	52.01	32	54.24	200	52.36
	女	155	47.99	27	45.76	182	47.64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排行	老大	188	58.20	25	42.37	213	55.76
	非老大	135	41.80	34	57.63	169	44.24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參、家庭背景變項之描述統計分析

本研究的樣本在家庭背景變項中有關家中子女數、父親職業、母親有無工作、學生會的語言、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家庭完整性與是否為清寒家庭的分布情形分析結果如表 4-1-3 所示。整體來看家中子女數以 2 人最多，佔 53.66%，其次為獨生子女(女)佔 24.35%，3 人佔 14.66%，4 人以上佔 7.33%，其中新住民學生同樣以 2 人最多(54.80%)、1 人(27.24%)、3 人(12.38%)與 4 人以上(5.57%)分居二、三、四名，而原住民學生以 2 人最多(47.46%)、其次為 3 人(27.12%)與 4 人以上(16.95%)、1 人最少(8.47%)，從表 4-1-3 可見，原住民學生家中子女人數較新住民學生多。父親職業以工最多，佔 54.45%，其次為從事商業服務業，佔 30.89%，從事軍警公教者佔 8.12%，另有 6.54%沒有工作，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父親職業分布情形類似。母親有工作的學生佔 69.11%，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母親有工作的比例都約在 7 成左右，可見母親為職業婦女的家庭還是佔多數。除國語還會多元語言的學生佔多數(62.04%)，其中新住民學生有 62.85%比例會多元語言，原住民學生則有 57.63%比例會多元語言，可見新住民學生會多元語言的比例較原住民學生比例高。而家中以沒有輔導課業的人最多，佔 41.62%，隨著可輔導課業人數的增加所佔比例遞減，其中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分布狀況亦類似。非完整家庭與清寒家庭的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比例差不多，各約佔 22%與 13.6%左右。

表 4-1-3 家庭背景變項次數分配表

變數		新住民		原住民		小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家中子女數	1	88	27.24	5	8.47	93	24.35
	2	177	54.80	28	47.46	205	53.66
	3	40	12.38	16	27.12	56	14.66
	4人以上	18	5.57	10	16.95	28	7.33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父親職業	工	176	54.49	32	54.24	208	54.45
	商業服務業	102	31.58	16	27.12	118	30.89
	軍警公教	23	7.12	8	13.56	31	8.12
	無業	22	6.81	3	5.08	25	6.54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母親有無工作	有	221	68.42	43	72.88	264	69.11
	無	102	31.58	16	27.12	118	30.89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學生會的語言	僅國語	120	37.15	25	42.37	145	37.96
	會多元語言	203	62.85	34	57.63	237	62.04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0	140	43.34	19	32.20	159	41.62
	1	123	38.08	20	33.90	143	37.43
	2	55	17.03	13	22.03	68	17.80
	3	4	1.24	6	10.17	10	2.62
	4	1	0.31	1	1.69	2	0.52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家庭完整性	完整	254	78.64	46	77.97	300	78.53
	非完整	69	21.36	13	22.03	82	21.47
	小計	323	100.00	59.00	100	382	100.00
是否為清寒家庭	是	44	13.62	8	13.56	52	13.61
	否	279	86.38	51	86.44	330	86.39
	小計	323	100.00	59.00	100.00	382	100.00

另外，新住民學生家庭背景變項次數分配如表 4-1-4 所示。新住民學生父母親以大陸港澳籍最多佔 45.52%，大陸(沿海)港澳有 111 人(34.37%)、大陸(內陸)有 36 人(11.15%)，其次為越南籍 115 人，佔 35.6%；印尼籍居第三有 34 人，佔

10.53%，大陸港澳與越南籍合計就超過 8 成比例。有 81.11% 的新住民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而有 95.36% 的新住民學生是在台灣出生。可知大多數的新住民學生係在台灣出生，其父母親也多數已取得我國國籍。

表 4-1-4 新住民學生家庭背景變項次數分配表

變數		人數	百分比
新住民父母親 原生國籍	大陸(沿海)港澳	111	34.37
	大陸(內陸)	36	11.15
	越南	115	35.60
	印尼	34	10.53
	其他	27	8.36
	小計	323	100.00
新住民父母親是 否取得我國國籍	是	262	81.11
	否	61	18.89
	小計	323	100.00
是否台灣出生	是	308	95.36
	否	15	4.64
	小計	323	100.00

肆、家庭物理環境變項之描述統計分析

本研究的樣本在家庭物理環境變項中有關補習、參加課後輔導班、家中是否有屬於自己的房間書桌與課外讀物數量的分布情形分析結果如表 4-1-5 所示。整體來看有 50.26% 的學生有補習，有 27.49% 學生參加學校課後輔導班，沒有補習或參加學校課後輔導的學生則佔 22.25%，可見多數的學生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班；其中新住民學生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的比例為 78.33%，都沒有參加佔 21.67%，原住民學生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的比例為 74.85%，都沒有參加佔 25.42%，可看出原住民學生沒有補習或課後輔導的比例較新住民學生為高。另外或許因少子化的關係，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家中皆以擁有個人的房間與書桌的比例最高，各佔 53.25%、47.46%，而新住民學生家中都沒有個人房間與書桌的比例為 20.43% 低於原住民學生的 27.12%。家中課外讀物數量以最少的 1-20 本比

例最高，佔 63%左右，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比例相差不多，而原住民學生有 20.34%的比例家中有課外讀物 41 本以上略高於新住民學生的 17.96%。

表 4-1-5 家庭物理環境變項次數分配表

變數		新住民		原住民		小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否補習、 參加課後輔導班	有補習	177	54.80	15	25.42	192	50.26
	課後輔導	76	23.53	29	49.16	105	27.49
	都沒有	70	21.67	15	25.42	85	22.25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是否有自己的 房間書桌	都有	172	53.25	28	47.46	200	52.36
	只有書桌	85	26.32	15	25.42	100	26.18
	都沒有	66	20.43	16	27.12	82	21.47
	小計	323	100.00	323	100.00	59	100.00
課外讀物數量	1~20 本	204	63.16	37	62.71	241	63.09
	21-40 本	61	18.89	10	16.95	71	18.59
	41 本以上	58	17.96	12	20.34	70	18.32
	小計	323	100.00	59	100.00	382	100.00

伍、學業成就之描述統計分析

本研究所指學業成就係指樣本學校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因考量不同年級且各班授課老師給分不一，因此本研究乃求出各班級各科成績之平均數與標準差，據以轉換成 T 分數。又為方便統計分析，避免分數出現負數情形，將所求得之分數乘與 10 再加 50 做為標準化成績。亦即分數等於 50 代表其成績達平均值，分數大於 50 代表其成績高於平均值，而負值則代表其成績低於平均水準。樣本學校新住民、原住民與一般生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標準化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得分情形如表 4-1-6 所示。

表 4-1-6 新住民、原住民學生與一般生學業成就分佈表

族群	人數	國語		英語		數學		學期平均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新住民學生	323	49.709	9.543	49.847	1.151	50.013	1.338	49.655	9.224
原住民學生	59	44.318	13.314	49.377	1.319	49.247	1.596	43.635	13.371
一般生	1823	50.261	9.634	50.047	1.131	50.024	1.363	50.290	9.680

以成績平均數來說，整體而言一般生不論是在國語、英語、數學或是學期平均成績得分皆最高，新住民學生次之，原住民學生得分皆最低。新住民學生整體各科平均成績低於一般生，但相差不多，而原住民學生在英語與數學成就上落後新住民學生及一般生的差距較小，但在國語與學期平均成績落後就差距甚多。

茲將新住民、原住民與一般生於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分布情形描述統計分析分述如下。

一、國語成績

樣本學校全校標準化後國語成績統計分析摘要表如表 4-1-7 所示。新住民學生多數國語成績於平均值(50 分)以上，其中一年級有 73.17%於平均值以上比例最高，隨著年級增加比例有降低趨勢，以四年級與六年級 50%最低，整體仍有 59.75%的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於平均值以上，可見新住民學生於國語表現上是不錯的。而原住民學生一年級僅有 16.67%國語成績於平均值以上，隨著年級增加比例有提高，四年級與六年級有超過 50%的原住民學生成績在平均值以上，其中以六年級的 62.5%比例最高，整體僅有 45.76%未達半數之原住民學生國語成績於平均值以上，表現不若新住民學生。一般生則是各年級表現差異不大，皆有超過 6 成的學生國語成績在平均值以上。

表 4-1-7 標準化國語成績統計分析摘要表

變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新住民 學生	>50 人數	30	31	39	30	37	26	193
	=50 百分比	73.17	63.27	65.00	50.00	60.66	50.00	59.75
	<50 人數	11	18	21	30	24	26	130
	<50 百分比	26.83	36.73	35.00	50.00	39.34	50.00	40.25
	小計 人數	41	49	60	60	61	52	323
	小計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原住民 學生	>50 人數	1	5	5	5	6	5	27
	=50 百分比	16.67	50.00	35.71	55.56	50.00	62.50	45.76
	<50 人數	5	5	9	4	6	3	32
	<50 百分比	83.33	50.00	64.29	44.44	50.00	37.50	54.24
	小計 人數	6	10	14	9	12	8	59
	小計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一般生	>50 人數	188	176	176	187	214	248	1189
	=50 百分比	68.36	68.75	67.18	62.96	62.57	63.43	65.22
	<50 人數	87	80	86	110	128	143	634
	<50 百分比	31.64	31.25	32.82	37.04	37.43	36.57	34.78
	小計 人數	275	256	262	297	342	391	1823
	小計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

二、英語成績

樣本學校全校標準化後英語成績統計分析摘要表如表 4-1-8 所示。新住民學生一到六年級皆有超過半數的英語成績於平均值(50 分)以上，其中三年級有 60% 表現在平均值以上比例最高，整體有 55.73% 的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於平均值以上。而原住民學生一年級有剛好半數 50% 比例英語成績於平均值以上，隨著年級增加到三年級比例僅有 14.29% 最低，而後再隨年級增加至六年級又回到有 50% 的比例，整體有 37.29% 的原住民學生英語成績於平均值以上，表現不若新住民學生。一般生則是各年級表現皆有超過半數的學生成績在平均值以上，以一年級比例最低 56%，三年級 70.23% 比例最高，整體一般生有 65% 比例英語成績於平均值以上。

表 4-1-8 標準化英語成績統計分析摘要表

變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新住民 學生	>50 人數	21	27	36	35	34	27	180	
	=50 百分比	51.22	55.10	60.00	58.33	55.74	51.92	55.73	
	<50 人數	20	22	24	25	27	25	143	
		百分比	48.78	44.90	40.00	41.67	44.26	48.08	44.27
	小計	人數	41	49	60	60	61	52	323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原住民 學生	>50 人數	3	4	2	4	5	4	22	
	=50 百分比	50.00	40.00	14.29	44.44	41.67	50.00	37.29	
	<50 人數	3	6	12	5	7	4	37	
		百分比	50.00	60.00	85.71	55.56	58.33	50.00	62.71
	小計	人數	6	10	14	9	12	8	59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一般生	>50 人數	154	169	184	198	221	259	1185	
	=50 百分比	56.00	66.02	70.23	66.67	64.62	66.24	65.00	
	<50 人數	121	87	78	99	121	132	638	
		百分比	44.00	33.98	29.77	33.33	35.38	33.76	35.00
	小計	人數	275	256	262	297	342	391	1823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

三、數學成績

樣本學校全校標準化後數學成績統計分析摘要表如表 4-1-9 所示。新住民學生一到六年級皆有超過半數的數學成績於平均值(50 分)以上，其中以五年級 68.85%比例最高，二年級 55.1%比例最低，整體有 60.68%的新住民學生數學成績於平均值以上。而原住民學生一年級僅有 16.67%數學成績於平均值以上比例最低，六年級則有 62.5%比例最高，其他各年級在數學成績表現上在平均值以上的比例皆未達半數，整體僅有 33.9%的原住民學生數學成績於平均值以上，表現不若新住民學生。一般生各年級則是皆有超過半數的學生成績於平均值以上，以六年級 59.08%比例最低，三年級 66.41%比例最高，整體一般生有 62.81%比例數學成績於平均值以上。

表 4-1-9 標準化數學成績統計分析摘要表

變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新住民 學生	>50 人數	23	27	36	38	42	30	196
	=50 百分比	56.10	55.10	60.00	63.33	68.85	57.69	60.68
	<50 人數	18	22	24	22	19	22	127
	百分比	43.90	44.90	40.00	36.67	31.15	42.31	39.32
小計	人數	41	49	60	60	61	52	323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原住民 學生	>50 人數	1	3	4	4	3	5	20
	=50 百分比	16.67	30.00	28.57	44.44	25.00	62.50	33.90
	<50 人數	5	7	10	5	9	3	39
	百分比	83.33	70.00	71.43	55.56	75.00	37.50	66.10
小計	人數	6	10	14	9	12	8	59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一般生	>50 人數	174	168	174	187	211	231	1145
	=50 百分比	63.27	65.63	66.41	62.96	61.70	59.08	62.81
	<50 人數	101	88	88	110	131	160	678
	百分比	36.73	34.38	33.59	37.04	38.30	40.92	37.19
小計	人數	275	256	262	297	342	391	1823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

四、學期平均成績

學期平均成績係指九年一貫課程所有領域包括語文、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體育與綜合活動等七大領域加權後之平均成績。樣本學校全校標準化後學期平均成績統計分析摘要表如表 4-1-10 所示。新住民學生一到六年級皆有半數以上的比例學期平均成績於平均值(50 分)以上，其中以一年級 73.17%比例最高，四與六年級 50%比例最低，整體有 59.75%的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於平均值以上。而原住民學生一年級僅有 16.67%學期平均成績於平均值以上比例最低，六年級則有 62.5%比例最高，四年級有 55.56%次之，整體有 45.76%的原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於平均值以上，表現仍不若新住民學生。一般生各年級則是皆有超過半數的學生成績於平均值以上，以五年級 62.57%比例最低，二年

級 68.75%比例最高，整體一般生有 65.22%比例學期平均成績於平均值以上。

表 4-1-10 標準化學期平均成績統計分析摘要表

變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新住民 學生	>50 人數	30	31	39	30	37	26	193
	=50 百分比	73.17	63.27	65.00	50.00	60.66	50.00	59.75
	<50 人數	11	18	21	30	24	26	130
	<50 百分比	26.83	36.73	35.00	50.00	39.34	50.00	40.25
	小計 人數	41	49	60	60	61	52	323
	小計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原住民 學生	>50 人數	1	5	5	5	6	5	27
	=50 百分比	16.67	50.00	35.71	55.56	50.00	62.50	45.76
	<50 人數	5	5	9	4	6	3	32
	<50 百分比	83.33	50.00	64.29	44.44	50.00	37.50	54.24
	小計 人數	6	10	14	9	12	8	59
	小計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一般生	>50 人數	188	176	176	187	214	248	1189
	=50 百分比	68.36	68.75	67.18	62.96	62.57	63.43	65.22
	<50 人數	87	80	86	110	128	143	634
	<50 百分比	31.64	31.25	32.82	37.04	37.43	36.57	34.78
	小計 人數	275	256	262	297	342	391	1823
	小計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陸、各變項與學業成就的相關情形

本研究採用皮爾森 (Pearson) 的積差相關係數，以瞭解各連續變項間以及各類別變項間的相關情形。當二構面間的積差相關係數愈接近 1 時，表示兩構面的關聯強度愈強，且為正相關；若愈接近 0，表示二構面間彼此愈無關；若愈接近 -1，表示兩構面的關聯度亦愈強，且為負相關。由表 4-1-11 可得知本研究之測量變項間的相關性強弱與方向，各相關係數如下所示。

表 4-1-11 相關係數矩陣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1. 族群	1	-.02	-.12	.25	.00	-.03	-.03	-.03	-.04	.16	.00	.00	-.21	.21	-.04	-.01	-.02	.02	-.19	-.14	-.20	-.21
2. 性別		1	.04	.10	-.04	.02	-.02	.05	.01	.00	.02	.07	.01	-.06	-.02	.04	.02	.12	.19	.22	.04	.20
3. 排行			1	-.53	.04	-.04	-.04	.04	-.02	-.16	-.11	.02	.01	-.04	.15	-.01	.05	-.03	.10	.02	.07	.06
4. 家中子女數				1	-.03	-.01	-.02	.00	.04	.16	.19	.02	-.10	.15	-.11	-.02	-.05	.12	-.09	-.01	-.09	-.06
5. 父職業-工					1	-.73	-.29	.10	-.04	-.12	.08	.04	-.08	-.03	.00	-.02	-.01	-.10	-.16	-.18	-.23	-.21
6.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1	-.18	-.07	.03	.08	.01	.05	.13	.01	.08	-.05	.06	.08	.15	.23	.20	.20
7. 父職業-無							1	.03	-.10	-.03	-.17	-.20	-.14	.05	-.17	.08	-.07	.01	-.17	-.20	-.11	-.17
8. 母是否工作								1	-.03	-.10	-.10	-.15	-.18	.10	-.04	.01	-.03	-.13	-.14	-.05	-.17	-.16
9. 學生會的語言									1	.17	.11	.04	.06	.00	.10	-.07	-.04	.13	.16	.17	.08	.18
10.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1	.16	.08	.02	.01	.11	-.04	.02	.14	.13	.18	.12	.13
11. 家庭完整性											1	.27	.14	-.07	.03	-.06	.15	.05	.07	.04	.06	.10
12. 是否為清寒家庭												1	.26	-.23	.08	-.01	.15	.09	.21	.23	.13	.23
13. 補習													1	-.62	.16	-.05	.07	.13	.27	.20	.33	.29
14. 課後輔導														1	-.11	-.01	-.08	-.08	-.10	-.11	-.12	-.12
15. 有自己房間書桌															1	-.62	.04	.14	.06	.05	.07	.05
16. 有自己書桌																1	.04	-.11	.04	.06	.07	.07
17. 課外讀物數量 1-20																	1	-.23	.17	.17	.16	.19
18.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1	.14	.13	.11	.14
19. 國語																			1	.65	.69	.94
20. 英語																				1	.61	.73
21. 數學																					1	.79
22. 學期平均																						1

依變數學業成就間的相關情形由表 4-1-11 可知，國語成績與英語成績的相關係數為 0.65、國語成績與英語成績的相關係數為 0.69、英語與數學的相關係數為 0.61，國語與學期平均成績的相關係數為 0.94、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的相關係數為 0.73、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的相關係數為 0.79，由此可看出國語與學期平均成績呈高度相關，國語成績愈高學期平均成績也愈高。

第二節 影響學業成就因素之迴歸分析

為探討影響學生學業成績的因素，本節以各變項對學業成就的影響進行迴歸分析。分別以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為依變項，探討族群、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與家庭物理環境變項對其影響情形。

壹、影響國語成績的迴歸分析

族群、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與家庭物理環境變項對國語成績的影響結果如表 4-2-1 所示，分述如下。

一、族群變項：

族群的迴歸係數值為-4.995，達顯著水準($p < 0.01$)，表示原住民學生對照新住民學生在國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亦即原住民學生國語成績顯著地低於新住民學生。

二、個人基本特性變項：

性別的迴歸係數值為 3.36，達顯著水準($p < 0.01$)，表示女生對照男生在國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正向影響，亦即女生國語成績顯著地高於男生。而排行的迴歸係數值為 0.938，表示排行老大對照排行非老大的學生在國語成績表現上呈正向影響，即排行老大的學生國語成績高於排行非老大的學生，但因未達顯著水準表示差異不大。

三、家庭背景變項：

父親職業係從事工、商業服務業亦或父親無業的學生對照父親從事軍警公教的學生在國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表示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國語成績顯著地優於父親職業為工、商業服務業以及父親無業的學生。而除了國語外會多元語言的學生相較僅會國語的學生在國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正向影響，亦即會多元語言的學生國語成績顯著優於僅會國語的學生。又家中輔導課業

人數的迴歸係數為 1.253，達顯著水準($p < 0.05$)，表示家中輔導課業的人數與國語成績呈顯著正相關，輔導課業人數越多則國語成績越高。而是否為清寒家庭亦會顯著影響國語成績，非清寒家庭的學生對照清寒家庭的學生在國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正向影響，亦即非清寒家庭的學生國語成績顯著地高於清寒家庭的學生。

另外，家中子女數、母親是否工作與家庭完整性對國語成績皆呈負相關，即家中子女人數越多、母親沒有工作(對照有工作)及完整家庭(對照不完整家庭)對國語成績有不利的影響，但影響程度都不顯著表示差異不大。

四、家庭物理環境變項：

補習與參加課後輔導對國語成績有正向幫助，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國語成績顯著地高於都沒有的學生。家中擁有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或 41 本以上的學生相對於僅有 1-20 本的學生國語成績顯著為高，顯示課外讀物數量多對國語成績有顯著幫助，但數量也不宜過多，過多的課外讀物恐無法達到預期效果，要慎選課外讀物內容。

另外，家中擁有個人房間與書桌的學生相對都沒有的學生對國語成績呈負向影響，即擁有個人房間與書桌的學生國語成績低於都沒有的學生，但影響情形並不顯著；而沒有個人房間但有個人書桌的學生相對都沒有的學生對國語成績則呈正向影響，即沒有個人房間但擁有個人書桌的學生國語成績高於都沒有的學生，但影響情形同樣未達顯著水準。

綜上，各解釋變項可解釋國語成績 24.41% 的變異量，標準化迴歸方程式如下所示：

標準化國語成績 = $46.605 - 4.995(\text{原住民學生} - \text{新住民學生}) + 3.36(\text{女} - \text{男}) + 0.938(\text{老大} - \text{非老大}) - 0.993(\text{家中子女數}) - 6.668(\text{父職業工} - \text{父職業軍警公教}) - 4.438(\text{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 \text{父職業軍警公教}) - 10.012(\text{父無業} - \text{父職業軍警公教}) - 1.302(\text{母親無工作} - \text{母親有工作}) + 1.907(\text{會多元語言} - \text{僅會國語}) + 1.253$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852(完整家庭—非完整家庭)+3.368(非清寒家庭—清寒家庭)+4.436(有補習—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3.345(參加課後輔導班—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504(有個人房間書桌—都沒有)+1.241(有個人書桌—沒有)+4.343(課外讀物 21-40 本—課外讀物 1-20 本)+2.901(課外讀物 41 本以上—課外讀物 1-20 本)

表 4-2-1 各變項對國語成績影響之迴歸分析摘要表(n=382)

	<i>Coefficient</i>	<i>Std. Error</i>	<i>t-ratio</i>	<i>p-value</i>	
const	46.605	3.257	14.309	<.00001	***
族群	-4.995	1.375	-3.632	.000	***
性別	3.360	.951	3.533	.000	***
排行	.938	1.136	.825	.410	
家中子女數	-.993	.712	-1.394	.164	
父職業-工	-6.668	1.797	-3.711	.000	***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4.438	1.863	-2.382	.018	**
父職業-無	-10.012	2.557	-3.916	.000	***
母親是否工作	-1.302	1.043	-1.248	.213	
學生會的語言	1.907	.989	1.928	.055	*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1.253	.587	2.134	.034	**
家庭完整性	-.852	1.230	-.692	.489	
是否為清寒家庭	3.368	1.488	2.263	.024	**
補習	4.436	1.250	3.549	.000	***
課後輔導	3.345	1.358	2.462	.014	**
有個人房間及書桌	-.504	1.259	-.400	.689	
有個人書桌	1.241	1.374	.903	.367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	4.343	1.263	3.439	.001	***
課外讀物數量 41 本以上	2.901	1.303	2.226	.027	**
Mean dependent var	48.87593	S.D. dependent var		10.38063	
R-squared	0.279789	Adjusted R-squared		0.244076	
F(18, 363)	7.834375	P-value(F)		2.02e-17	

貳、影響英語成績的迴歸分析

族群、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與家庭物理環境變項對英語成績的影響結果如表 4-2-2 所示，分述如下。

一、族群變項：

族群的迴歸係數值為-0.495，達顯著水準($p < 0.01$)，表示原住民學生對照新住民學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亦即原住民學生英語成績顯著地低於新住民學生，但差異情形已較國語成績減少。

二、個人基本特性變項：

性別的迴歸係數為 0.427，達顯著水準($p < 0.01$)，表示女生相對男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正向影響，即女生英語成績顯著地高於男生。而排行的迴歸係數值為-0.026，表示排行老大對照排行非老大的學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呈負向關係，即排行老大的學生英語成績低於排行非老大的學生，但影響未達顯著水準表示差異不大。

三、家庭背景變項：

父親職業係從事工或無業者對照父親從事軍警公教的學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表示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英語成績顯著地優於父親職業為工以及父親無業的學生；而父親職業為商業服務業的學生，與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在英語成績上因未達顯著水準表示差異並不大。除了國語外還會多元語言的學生對照僅會國語的學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呈正向影響，亦即會多元語言的學生英語成績優於僅會國語的學生。又家中輔導課業人數的迴歸係數為 0.211，達顯著水準($p < 0.01$)，表示家中輔導課業的人數與英語成績呈顯著地正相關，輔導課業人數越多則英語成績越高。另外，是否為清寒家庭及家庭完整性亦會顯著影響英語成績；完整家庭的學生相對於不完整家庭的學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即完整家庭的學生英語成績顯著地低於非完整家庭的學生；而非清寒家庭的學生對照清寒家庭的學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正向影

響，亦即非清寒家庭的學生英語成績顯著地高於清寒家庭的學生。母親是否工作則是對英語成績影響不顯著。

四、家庭物理環境變項：

補習對英語成績有顯著正向幫助，有補習的學生英語成績顯著地高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班的學生，而有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班對英語成績則沒有顯著地影響。家中擁有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或 41 本以上的學生相對於僅有 1-20 本的學生英語成績顯著為高，顯示課外讀物數量多對英語成績有顯著幫助，但數量也不宜過多，要慎選課外讀物內容。

家中擁有個人房間與書桌的學生相對都沒有的學生對英語成績呈負向影響，即擁有個人房間與書桌的學生英語成績低於都沒有的學生，但差異不顯著；而沒有個人房間但有個人書桌的學生相對都沒有的學生對英語成績則呈正向影響，即沒有個人房間但擁有個人書桌的學生英語成績高於都沒有的學生，但影響情形同樣未達顯著水準。

綜上，各解釋變項可解釋英語成績 23.57% 的變異量，標準化迴歸方程式如下所示：

標準化英語成績 = $49.203 - .495(\text{原住民學生} - \text{新住民學生}) + .427(\text{女} - \text{男}) - .026(\text{老大} - \text{非老大}) - .038 \text{ 家中子女數} - .547(\text{父職業工} - \text{父職業軍警公教}) - .103(\text{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 \text{父職業軍警公教}) - 1.107(\text{父無業} - \text{父職業軍警公教}) + .045(\text{母親無工作} - \text{母親有工作}) + .25(\text{會多元語言} - \text{僅會國語}) + .211 \text{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 .258(\text{完整家庭} - \text{非完整家庭}) + .502(\text{非清寒家庭} - \text{清寒家庭}) + .253(\text{有補習} - \text{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 + .149(\text{參加課後輔導班} - \text{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 - .01(\text{有個人房間書桌} - \text{都沒有}) + .231(\text{有個人書桌} - \text{沒有}) + .467(\text{課外讀物 21-40 本} - \text{課外讀物 1-20 本}) + .287(\text{課外讀物 41 本以上} - \text{課外讀物 1-20 本})$

表 4-2-2 各變項對英語成績影響之迴歸分析摘要表(n=382)

	<i>Coefficient</i>	<i>Std. Error</i>	<i>t-ratio</i>	<i>p-value</i>	
const	49.203	.375	131.142	<.00001	***
族群	-.495	.158	-3.121	.002	***
性別	.427	.110	3.903	.000	***
排行	-.026	.131	-.199	.843	
家中子女數	-.038	.082	-.465	.642	
父職業-工	-.547	.207	-2.641	.009	***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103	.215	-.479	.632	
父職業-無	-1.107	.295	-3.760	.000	***
母親是否工作	.045	.120	.372	.710	
學生會的語言	.250	.114	2.195	.029	**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211	.068	3.122	.002	***
家庭完整性	-.258	.142	-1.821	.069	*
是否為清寒家庭	.502	.171	2.927	.004	***
補習	.253	.144	1.758	.080	*
課後輔導	.149	.156	.952	.342	
有個人房間及書桌	-.010	.145	-.070	.944	
有個人書桌	.231	.158	1.460	.145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	.467	.145	3.213	.001	***
課外讀物數量 41 本以上	.287	.150	1.911	.057	*
Mean dependent var	49.77411	S.D. dependent var		1.189169	
R-squared	0.271768	Adjusted R-squared		0.235658	
F(18, 363)	7.525992	P-value(F)		1.20e-16	

參、影響數學成績的迴歸分析

族群、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與家庭物理環境變項對數學成績的影響結果如表 4-2-3 所示，分述如下。

一、族群變項：

族群的迴歸係數值為-0.67，達顯著水準($p < 0.01$)，表示原住民學生相對新住民學生在數學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亦即原住民學生數學成績顯著地

低於新住民學生，但差異情形也較國語成績減少。

二、個人基本特性變項：

性別與排行迴歸係數皆為正值，表示女生相對男生、排行老大相對非老大的學生在數學成績表現上呈正向影響，但因都未達顯著水準，表示性別與排行對數學成績影響不大。

三、家庭背景變項：

父親職業係從事工、商業服務業以及父親無業的學生相對父親從事軍警公教的學生在數學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表示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數學成績顯著地優於父親職業為工、商業服務業以及父親無業的學生。母親沒有工作對照母親有工作的學生數學成績呈顯著地負向影響，表示母親有工作的學生數學成績顯著優於母親未工作的學生。又家中輔導課業人數的迴歸係數為 0.165，達顯著水準($p < 0.05$)，表示家中輔導課業的人數與數學成績呈顯著地正相關，亦即輔導課業人數越多則數學成績越高。至於家中子女數、學生會的語言、家庭完整性與是否為清寒家庭等變項對數學成績的影響，因未達顯著水準，表示影響的差異不大。

四、家庭物理環境變項：

補習與參加課後輔導對數學成績有正向幫助，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班的學生數學成績顯著地高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沒有個人房間但擁有個人書桌的學生數學成績顯著地優於沒有個人房間書桌的學生，但有沒有個人房間則對數學成績無顯著影響。家中擁有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或 41 本以上的學生相對於僅有 1-20 本的學生數學成績顯著為高，顯示課外讀物數量多對數學成績有顯著幫助，但數量也不宜過多，要慎選課外讀物內容。

表 4-2-3 各變項對數學成績影響之迴歸分析摘要表(n=382)

	<i>Coefficient</i>	<i>Std. Error</i>	<i>t-ratio</i>	<i>p-value</i>	
const	49.889	.447	111.566	<.00001	***
族群	-.670	.189	-3.549	.000	***
性別	.051	.131	.387	.699	
排行	.086	.156	.553	.581	
家中子女數	-.088	.098	-.902	.368	
父職業-工	-.952	.247	-3.861	.000	***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470	.256	-1.838	.067	*
父職業-無	-1.077	.351	-3.067	.002	***
母親是否工作	-.253	.143	-1.766	.078	*
學生會的語言	.027	.136	.195	.845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165	.081	2.043	.042	**
家庭完整性	-.050	.169	-.298	.766	
是否為清寒家庭	.061	.204	.299	.765	
補習	.842	.172	4.905	<.00001	***
課後輔導	.448	.187	2.402	.017	**
有個人房間及書桌	.123	.173	.714	.476	
有個人書桌	.377	.189	1.998	.047	**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	.526	.173	3.033	.003	***
課外讀物數量 41 本以上	.308	.179	1.720	.086	*
Mean dependent var	49.89438	S.D. dependent var		1.406517	
R-squared	0.260553	Adjusted R-squared		0.223886	
F(18, 363)	7.105960	P-value(F)		1.38e-15	

綜上，各解釋變項可解釋數學成績 22.39%的變異量，標準化迴歸方程式如下所示：

標準化數學成績=49.889-.67(原住民學生—新住民學生)+.051(女—男)+.086(老大—非老大)-.088 家中子女數-.952(父職業工—父職業軍警公教)-.47(父職業商業服務業—父職業軍警公教)-1.077(父無業—父職業軍警公教)-.253(母親無工作—母親有工作)+.027(會多元語言—僅會國語)+.165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05(完整家庭—非完整家庭)+.061(非清寒家庭—清寒家

庭)+.842(有補習—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448(參加課後輔導班—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123(有個人房間書桌—都沒有)+.377(有個人書桌—沒有)+.526(課外讀物 21-40 本—課外讀物 1-20 本)+.308(課外讀物 41 本以上—課外讀物 1-20 本)

肆、影響學期平均成績的迴歸分析

族群、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與家庭物理環境變項對學期平均成績的影響結果如表 4-2-4 所示，分述如下。

一、族群變項：

族群的迴歸係數值為-5.708，達顯著水準($p < 0.01$)，表示原住民學生相對新住民學生在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亦即原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地低於新住民學生。

二、個人基本特性變項：

性別的迴歸係數值為 3.394，達顯著水準($p < 0.01$)，表示女生對照男生在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正向影響，亦即女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地高於男生。而排行對學期平均成績的影響因未達顯著水準表示影響不大。

三、家庭背景變項：

父親職業係從事工、商業服務業亦或父親無業的學生對照父親從事軍警公教的學生在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負向影響，表示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地優於父親職業為工、商業服務業以及父親無業的學生。而除了國語外還會多元語言的學生相對僅會國語的學生在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正向影響，亦即會多元語言的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優於僅會國語的學生。又家中輔導課業人數與學期平均成績呈顯著地正相關，即輔導課業人數越多則學期平均成績越高。是否為清寒家庭亦會顯著影響學期平均成績，非清寒家庭的學生對照清寒家庭的學生在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呈顯著地正向影響，亦即非清

寒家庭的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地高於清寒家庭的學生。另外，家中子女數及家庭完整性對學期平均成績的影響，因未達顯著水準表示影響的差異不大。

四、家庭物理環境變項：

補習與參加課後輔導對學期平均成績有正向幫助，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地高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家中擁有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或 41 本以上的學生相對於僅有 1-20 本的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為高，顯示課外讀物數量多對學期平均成績有顯著幫助，但數量也不宜過多，要慎選課外讀物內容。

另外，家中擁有個人房間與書桌的學生相對都沒有的學生對學期平均成績呈負向影響，即擁有個人房間與書桌的學生學期平均成績低於都沒有的學生，但影響情形並不顯著；而沒有個人房間但有個人書桌的學生相對都沒有的學生對學期平均成績則呈正向影響，即沒有個人房間但擁有個人書桌的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高於都沒有的學生，但影響情形同樣未達顯著水準。

綜上，各解釋變項可解釋學期平均成績 29.13%的變異量，標準化迴歸方程式如下所示：

標準化學期平均成績=45.83-5.708(原住民學生-新住民學生)+3.394(女-男)+.42(老大-非老大)-.651 家中子女數-7.066(父職業工-父職業軍警公教)-3.813(父職業商業服務業-父職業軍警公教)-10.048(父無業-父職業軍警公教)-1.706(母親無工作-母親有工作)+2.197(會多元語言-僅會國語)+1.096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352(完整家庭-非完整家庭)+3.23(非清寒家庭-清寒家庭)+4.213(有補習-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2.808(參加課後輔導班-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172(有個人房間書桌-都沒有)+2.01(有個人書桌-沒有)+4.538(課外讀物 21-40 本-課外讀物 1-20 本)+2.8(課外讀物 41 本以上-課外讀物 1-20 本)

表 4-2-4 各變項對學期平均成績影響之迴歸分析摘要表(n=382)

	<i>Coefficient</i>	<i>Std. Error</i>	<i>t-ratio</i>	<i>p-value</i>	
const	45.830	3.096	14.802	<.00001	***
族群	-5.708	1.308	-4.365	.000	***
性別	3.394	.904	3.755	.000	***
排行	.420	1.080	.389	.697	
家中子女數	-.651	.677	-.962	.337	
父職業-工	-7.066	1.708	-4.137	.000	***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3.813	1.771	-2.153	.032	**
父職業-無	-10.048	2.431	-4.134	.000	***
母親是否工作	-1.706	.992	-1.719	.086	*
學生會的語言	2.197	.940	2.337	.020	**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1.096	.558	1.964	.050	*
家庭完整性	-.352	1.169	-.301	.764	
是否為清寒家庭	3.230	1.415	2.283	.023	**
補習	4.213	1.188	3.546	.000	***
課後輔導	2.808	1.291	2.174	.030	**
有個人房間及書桌	-.172	1.197	-.144	.886	
有個人書桌	2.010	1.306	1.539	.125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	4.538	1.201	3.780	.000	***
課外讀物數量 41 本以上	2.800	1.239	2.260	.024	**
Mean dependent var	48.72483	S.D. dependent var		10.19149	
R-squared	0.324780	Adjusted R-squared		0.291298	
F(18, 363)	9.700125	P-value(F)		5.35e-22	

伍、影響新住民學業成就的迴歸分析

為了解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是否因新住民父母親的原生國籍、是否歸化取得我國國籍及學生的出生地不同而有所影響，僅取新住民學生資料進行迴歸統計分析。茲分別以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為依變項，分述如下。

一、國語成績

從表4-2-5迴歸分析結果來看，個人基本特性中性別對國語成績的影響達顯

著水準，而且同樣是女生顯著地優於男生。父母親原國籍為印尼、越南的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顯著低於父母親原國籍為中國沿海省分港澳的新住民學生。而新住民父母親若已取得我國國籍或在台灣出生的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優於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或非在台灣出生的新住民，但差異都未達顯著水準，表示新住民父母親是否取得我國國籍或學生是否在台灣出生對國語成績影響不大。

父親職業為工、商業服務業或父親無業的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顯著低於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新住民學生。會多元語言的新住民學生在國語成績表現上也顯著優於僅會國語的新住民學生。此外，家中子女數、母親是否工作、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家庭完整性與是否為清寒家庭則對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沒有顯著影響。

有補習或有參加課後輔導的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顯著優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的新住民學生。課外讀物數量對國語成績亦有顯著正向影響，即課外讀物越多國語成績越高。又是否擁有個人房間、書桌對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影響不大。

綜上，各解釋變項可解釋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 21.31%的變異量，標準化迴歸方程式如下所示：

標準化國語成績=45.144+2.959(女-男)+1.009(老大-非老大)-.416(大陸<內陸>籍-大陸<沿海>港澳籍)-3.108(印尼籍-大陸<沿海>港澳籍)-2.228(越南籍-大陸<沿海>港澳籍)-1.914(其他國籍-大陸<沿海>港澳籍)+.836(新住民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新住民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3.213(學生在台灣出生-學生非在台灣出生)-.668 家中子女數-6.557(父職業工-父職業軍警公教)-4.369(父職業商業服務業-父職業軍警公教)-10.627(父無業-父職業軍警公教)+.547(母親無工作-母親有工作)+2.246(會多元語言-僅會國語)+1.016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1.636(完整家庭-非完整家庭)+1.882(非清寒家庭-清寒家庭)+3.685(有補習-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2.704(參加課後輔導班-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496(有個人房間書桌-都沒有)+1.33(有個人書桌-沒有)+3.358(課外讀物 21-40 本-課外讀物 1-20 本)+2.869(課外讀物 41 本以

上一課外讀物 1-20 本)

表 4-2-5 影響新住民學生國語成績之迴歸分析摘要表(n=323)

	<i>Coefficient</i>	<i>Std. Error</i>	<i>t-ratio</i>	<i>p-value</i>	
const	45.144	4.552	9.917	<.00001	***
性別	2.959	.974	3.039	.003	***
排行	1.009	1.163	.867	.386	
國籍-大陸(內陸)	-.416	1.708	-.244	.808	
國籍-印尼	-3.108	1.710	-1.818	.070	*
國籍-越南	-2.228	1.208	-1.844	.066	*
國籍-其他	-1.914	1.901	-1.007	.315	
父母親是否取得我國國籍	.836	1.271	.658	.511	
學生是否在台灣出生	3.213	2.398	1.340	.181	
家中子女數	-.668	.756	-.884	.378	
父職業-工	-6.557	1.960	-3.346	.001	***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4.369	2.013	-2.170	.031	**
父職業-無	-10.627	2.680	-3.965	.000	***
母親是否工作	.547	1.064	.514	.608	
學生會的語言	2.246	1.028	2.185	.030	**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1.016	.643	1.579	.115	
家庭完整性	-1.636	1.263	-1.295	.196	
是否為清寒家庭	1.882	1.566	1.202	.230	
補習	3.685	1.326	2.779	.006	***
課後輔導	2.704	1.468	1.842	.067	*
有個人房間及書桌	.496	1.323	.375	.708	
有個人書桌	1.330	1.447	.919	.359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	3.358	1.294	2.595	.010	***
課外讀物數量 41 本以上	2.869	1.384	2.074	.039	**
Mean dependent var	49.70853	S.D. dependent var		9.543037	
R-squared	0.269307	Adjusted R-squared		0.213100	
F(23, 299)	4.791337	P-value(F)		4.62e-11	

二、英語成績

從表4-2-6迴歸分析結果來看，個人基本特性中性別對英語成績的影響達顯

著水準，而且同樣是女生顯著地優於男生。家庭背景變項中父母親原國籍為大陸內陸省分、印尼、越南或其他國家的新住民學生相對父母親原國籍為大陸港澳沿海省分的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為差，其中父母親為越南籍的新住民學生差異更是達顯著水準。而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的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則顯著地優於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的新住民學生。至於學生是否在台灣出生，因對英語成績的影響未達顯著水準表示差異不大。

父親職業為工或父親無業的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顯著低於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新住民學生。會多元語言的新住民學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也顯著優於僅會國語的新住民學生。家中輔導課業人數與英語成績呈顯著正向關係，人數越多英語成績越高。非完整家庭或非清寒家庭的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顯著優於完整家庭或清寒家庭的新住民學生。而家中子女數與母親是否工作則對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沒有顯著影響。

課外讀物數量對英語成績有顯著正向影響，即課外讀物越多英語成績越高。又，有沒有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與是否擁有個人房間、書桌對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影響不大。

綜上，各解釋變項可解釋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 22.91%的變異量，標準化迴歸方程式如下所示：

標準化英語平均成績=49.38+.315(女-男)-.04(老大-非老大)-.088(大陸<內陸>籍-大陸<沿海>港澳籍)-.153(印尼籍-大陸<沿海>港澳籍)-.28(越南籍-大陸<沿海>港澳籍)-.296(其他國籍-大陸<沿海>港澳籍)+.352(新住民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新住民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298(學生在台灣出生-學生非在台灣出生)-.045 家中子女數-.485(父職業工-父職業軍警公教)-.028(父職業商業服務業-父職業軍警公教)-1.258(父無業-父職業軍警公教)+.168(母親無工作-母親有工作)+.317(會多元語言-僅會國語)+.177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287(完整家庭-非完整家庭)+.572(非清寒家庭-清寒家庭)+.082(有補習-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224(參加課後輔導班-沒有

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025(有個人房間書桌—都沒有)+.172(有個人書桌—沒有)+.439(課外讀物 21-40 本—課外讀物 1-20 本)+.355(課外讀物 41 本以上—課外讀物 1-20 本)

表 4-2-6 影響新住民學生英語成績之迴歸分析摘要表(n=323)

	<i>Coefficient</i>	<i>Std. Error</i>	<i>t-ratio</i>	<i>p-value</i>	
const	49.380	.544	90.829	<.00001	***
性別	.315	.116	2.707	.007	***
排行	-.040	.139	-.288	.773	
國籍-大陸(內陸)	-.088	.204	-.430	.667	
國籍-印尼	-.153	.204	-.749	.454	
國籍-越南	-.280	.144	-1.939	.053	*
國籍-其他	-.296	.227	-1.303	.194	
父母親是否取得我國國籍	.352	.152	2.322	.021	**
學生是否在台灣出生	-.298	.286	-1.041	.299	
家中子女數	-.045	.090	-.494	.622	
父職業-工	-.485	.234	-2.070	.039	**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028	.240	-.118	.906	
父職業-無	-1.258	.320	-3.929	.000	***
母親是否工作	.168	.127	1.325	.186	
學生會的語言	.317	.123	2.584	.010	**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177	.077	2.300	.022	**
家庭完整性	-.287	.151	-1.903	.058	*
是否為清寒家庭	.572	.187	3.057	.002	***
補習	.082	.158	.515	.607	
課後輔導	.224	.175	1.276	.203	
有個人房間及書桌	-.025	.158	-.161	.872	
有個人書桌	.172	.173	.998	.319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	.439	.155	2.844	.005	***
課外讀物數量 41 本以上	.355	.165	2.150	.032	**
Mean dependent var	49.84662	S.D. dependent var		1.151405	
R-squared	0.284138	Adjusted R-squared		0.229071	
F(23, 299)	5.159917	P-value(F)		3.72e-12	

三、數學成績

從表4-2-7迴歸分析結果來看，個人基本特性中性別、排行對數學成績的影響皆未達顯著水準，表示新住民學生的數學成績受個人基本特性變項的影響不大。父母親原國籍為大陸內陸省分、印尼、越南或其他國家的新住民學生相對父母親原國籍為大陸港澳沿海省分的新住民學生數學成績較差，其中父母親為印尼籍的新住民學生差異更是達顯著水準。至於父母親是否已取得我國國籍或學生是否在台灣出生則對新住民數學成績影響不大。

父親職業為工或父親無業的新住民學生數學成績顯著低於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新住民學生。家中輔導課業人數與數學成績呈顯著正向關係，人數越多數學成績越高。而母親是否工作、學生會的語言、家庭完整性或是否為清寒家庭則對新住民學生的數學成績沒有顯著影響。

有補習的新住民學生數學成績顯著高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的新住民學生。有課外讀物數量21-40本的新住民學生數學成績顯著高於只有1-20本的新住民學生，但有41本以上課外讀物的學生卻與只有1-20本的學生沒有顯著差異，顯示課外讀物內容要慎選，並非越多就一定越好。有個人書桌的新住民學生數學成績也顯著高於沒有個人房間與書桌的學生。至於有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班或有沒有個人房間對數學成績沒有顯著影響。

綜上，各解釋變項可解釋新住民學生數學成績 16.61%的變異量，標準化迴歸方程式如下所示：

標準化數學成績=49.264-.026(女-男)+.167(老大-非老大)-.244(大陸<內陸>籍-大陸<沿海>港澳籍)-.41(印尼籍-大陸<沿海>港澳籍)-.195(越南籍-大陸<沿海>港澳籍)-.274(其他國籍-大陸<沿海>港澳籍)+.297(新住民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新住民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449(學生在台灣出生-學生非在台灣出生)+.029 家中子女數-.804(父職業工-父職業軍警公教)-.37(父職業商業服務業-父職業軍警公教)-1.084(父無業-父職業軍警公教)-.131(母親無工作-母親有工作)+.01(會多元語言-僅會國語)+.155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066(完整家庭—非完整家庭)-.105(非清寒家庭—清寒家庭)+.683(有補習—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263(參加課後輔導班—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232(有個人房間書桌—都沒有)+.394(有個人書桌—沒有)+.348(課外讀物 21-40 本—課外讀物 1-20 本)+.319(課外讀物 41 本以上—課外讀物 1-20 本)

表 4-2-7 影響新住民學生數學成績之迴歸分析摘要表(n=323)

	<i>Coefficient</i>	<i>Std. Error</i>	<i>t-ratio</i>	<i>p-value</i>	
const	49.264	0.657	74.953	<0.00001	***
性別	-0.026	0.141	-0.188	0.851	
排行	0.167	0.168	0.995	0.321	
國籍-大陸(內陸)	-0.244	0.247	-0.989	0.323	
國籍-印尼	-0.410	0.247	-1.661	0.098	*
國籍-越南	-0.195	0.174	-1.121	0.263	
國籍-其他	-0.274	0.274	-0.997	0.320	
父母親是否取得我國國籍	0.297	0.183	1.619	0.106	
學生是否在台灣出生	0.449	0.346	1.299	0.195	
家中子女數	0.029	0.109	0.269	0.788	
父職業-工	-0.804	0.283	-2.843	0.005	***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0.370	0.291	-1.272	0.204	
父職業-無	-1.084	0.387	-2.801	0.005	***
母親是否工作	-0.131	0.154	-0.855	0.393	
學生會的語言	0.010	0.148	0.066	0.947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0.155	0.093	1.670	0.096	*
家庭完整性	-0.066	0.182	-0.360	0.719	
是否為清寒家庭	-0.105	0.226	-0.463	0.643	
補習	0.683	0.191	3.568	0.000	***
課後輔導	0.263	0.212	1.239	0.216	
有個人房間及書桌	0.232	0.191	1.217	0.225	
有個人書桌	0.394	0.209	1.886	0.060	*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	0.348	0.187	1.866	0.063	*
課外讀物數量 41 本以上	0.319	0.200	1.596	0.112	
Mean dependent var	50.01261	S.D. dependent var		1.338367	
R-squared	0.225625	Adjusted R-squared		0.166058	
F(23, 299)	3.787728	P-value(F)		4.50e-08	

四、學期平均成績

從表4-2-8迴歸分析結果來看，個人基本特性中性別對學期平均成績的影響達顯著水準，而且同樣是女生顯著地優於男生；而排行對新住民學期平均成績則沒有顯著影響。父母親原國籍為越南的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低於父母親原國籍為中國沿海省分港澳的新住民學生。而新住民父母親是否取得我國國籍或學生是否在台灣出生對新住民學生的學期平均成績影響不大。

父親職業為工、商業服務業或父親無業的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低於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新住民學生。會多元語言的新住民學生在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也顯著優於僅會國語的新住民學生。而非清寒家庭的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高於清寒家庭的新住民學生。此外，家中子女人數、母親是否工作、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家庭完整性則對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沒有顯著影響。

有補習或有參加課後輔導的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顯著優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的新住民學生。課外讀物數量對學期平均成績亦有顯著正向影響，即課外讀物越多學期平均成績越高。又是否擁有個人房間與書桌對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影響不大。

綜上，各解釋變項可解釋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 25.09%的變異量，標準化迴歸方程式如下所示：

標準化學期平均成績 = 44.719 + 2.722(女 - 男) + .521(老大 - 非老大) - 1.416(大陸<內陸>籍 - 大陸<沿海>港澳籍) - 2.102(印尼籍 - 大陸<沿海>港澳籍) - 2.207(越南籍 - 大陸<沿海>港澳籍) - 2.5(其他國籍 - 大陸<沿海>港澳籍) + 1.735(新住民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 - 新住民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 + 1.99(學生在台灣出生 - 學生非在台灣出生) - .378 家中子女數 - 6.712(父職業工 - 父職業軍警公教) - 3.488(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 父職業軍警公教) - 10.949(父無業 - 父職業軍警公教) - .071(母親無工作 - 母親有工作) + 2.382(會多元語言 - 僅會國語) + .887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 1.222(完整家庭 - 非完整家庭) + 2.511(非清寒家庭 - 清寒家庭) + 3.035(有補習 - 沒有補習無參

加課後輔導班)+2.376(參加課後輔導班—沒有補習無參加課後輔導班)+.658(有個人房間書桌—都沒有)+2.08(有個人書桌—沒有)+3.299(課外讀物 21-40 本—課外讀物 1-20 本)+2.944(課外讀物 41 本以上—課外讀物 1-20 本)

表 4-2-8 影響新住民學生學期平均成績之迴歸分析摘要表(n=323)

	<i>Coefficient</i>	<i>Std. Error</i>	<i>t-ratio</i>	<i>p-value</i>	
const	44.719	4.293	10.416	<.00001	***
性別	2.722	.918	2.964	.003	***
排行	.521	1.097	.475	.635	
國籍-大陸(內陸)	-1.416	1.611	-.879	.380	
國籍-印尼	-2.102	1.613	-1.303	.193	
國籍-越南	-2.207	1.139	-1.937	.054	*
國籍-其他	-2.500	1.792	-1.395	.164	
父母親是否取得我國國籍	1.735	1.199	1.447	.149	
學生是否在台灣出生	1.990	2.261	.880	.380	
家中子女數	-.378	.713	-.530	.597	
父職業-工	-6.712	1.848	-3.631	.000	***
父職業-商業服務業	-3.488	1.898	-1.837	.067	*
父職業-無	-10.949	2.528	-4.331	.000	***
母親是否工作	-.071	1.004	-.071	.944	
學生會的語言	2.382	.969	2.457	.015	**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887	.607	1.462	.145	
家庭完整性	-1.222	1.191	-1.026	.306	
是否為清寒家庭	2.511	1.477	1.701	.090	*
補習	3.035	1.251	2.427	.016	**
課後輔導	2.376	1.384	1.716	.087	*
有個人房間及書桌	.658	1.247	.528	.598	
有個人書桌	2.080	1.364	1.525	.128	
課外讀物數量 21-40 本	3.299	1.220	2.704	.007	***
課外讀物數量 41 本以上	2.944	1.305	2.256	.025	**
Mean dependent var	49.65450	S.D. dependent var		9.223904	
R-squared	0.304369	Adjusted R-squared		0.250859	
F(23, 299)	5.688059	P-value(F)		1.03e-13	

第三節 小結

壹、族群變項對學業成就的影響

新住民學生不論是在國語、英語、數學或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皆顯著地優於原住民學生，與陳振新（2007）、林佑星（2008）與莊文連（2009）得到相同的研究結果，顯見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的確較新住民學生存在低落的現象，尤其在國語以及學期平均成績上相差甚大，應優先加以輔導、加強各科補救教學，挹注更多的教育資源。

貳、個人基本特性變項對學業成就的影響

一、性別

性別對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皆有顯著地影響，且都是女生顯著地優於男生，可能係因女生較能專心向學，較不會因外在刺激而分心，所產生的結果，而此研究結果支持本研究之假設，也與余啟名（1994）、陳美娥（1996）、陳湘淇（2004）、鍾文悌（2005）、蔡清中（2005）、李瑞娟（2006）和陳曉琴（2008）的研究發現相同。

二、排行

排行對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的影響皆未達顯著水準，表示排行對學業成就的影響不大。本研究所設立排行老大的學生學業成就優於非老大的假設未獲支持，甚至在英語成績上還出現排行老大的學生略低於非老大學生的情形，此結果與李明麗（2010）研究結果不同，推論可能係因現今社會少子化的關係，每個小孩都是父母親的心肝寶貝，擁有相同的對待與關懷，大大減少排行序所產生的影響所致。

參、家庭背景變項對學業成就的影響

一、家中子女數

家中子女數對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的影響也都未達顯著水準，代表家中子女數對學業成就影響不大，本研究所設立家中子女數越多的學生學業成就就越低的假設未獲支持，研究結果與巫有鑑(1999)和李敦仁、余民寧(2005)的研究發現不同，推論同樣也是因少子化趨勢的影響，每一家庭家中子女數量都不多而導致影響不大的結果。

二、父親職業

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在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皆顯著地優於父親職業為工或無業的學生，另外父親從事軍警公教的學生相對父親從商業服務業的學生，除在英語成績未達顯著水準外，國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也都顯著地為高，研究假設獲得驗證，亦與陳樹城(2002)研究結果相同，顯示父親有穩定的職業與收入對學業有正面的影響。

三、母親是否工作

研究發現除在英語成績上母親無工作的學生略高於母親有工作的學生外，母親有工作的學生國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皆優於母親無工作的學生，尤其在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上更是達顯著水準，研究假設在數學與學期成績成就上獲得支持，也與賴建成(2009)研究發現雙薪家庭之學生有較佳學習表現的結果相同。

四、學生會的語言

多元語言對學業成就有正向幫助，會多元語言的學生除在數學成績表現尚未達顯著水準外，在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皆顯著地優於僅會國語的學生，研究假設獲得驗證。顯示多元文化語言的學習，不僅讓孩童了解、熟悉並認同本土文化，亦能接受並容納不同文化特質，更能融入生活環境與人溝通無障礙，而有助於學習。

五、家中輔導課業人數

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多寡對學業成就有顯著地正向影響。本研究結果發現家中輔導課業人數越多則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皆越高，研究假設獲得支持。

六、家庭完整性

家庭完整性對學業成就的影響在國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上未達顯著水準，但在英語成績上，研究發現家庭不完整的學生英語成績顯著地高於家庭完整的學生，產生與研究假設不同的結果，也與陳作忠（2003）認為家庭結構對學業成就沒有顯著影響的結論不同，更與繆敏志（1990）、王鍾和（1993）、余啟名（1994）研究發現完整家庭的學生學業成就較高的結果相反。本研究結果是否意味家庭完整的學生因生活過於安逸，沉迷於玩樂而忽略了學業成績，亦或是非完整家庭家長為了不讓孩子落後正常家庭的學童產生更大的不平衡心態，反而給予及提供更多的關懷與注意，使得非完整家庭的學生學業成就高於完整家庭的學生值得深思。

七、是否為清寒家庭

非清寒家庭與清寒家庭學生學業成就的差異除數學成績未達顯著水準外，非清寒家庭的學生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皆顯著地優於清寒家庭的學生，此結果證實了本研究的假設。就清寒家庭的學生應多給予補助，提供各項教育資源以縮短學習差距。

八、國籍

大陸（沿海）港澳籍的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在國語與數學成績表現上顯著地優於印尼籍新住民學生，另外在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也顯著地高於越南籍新住民學生，而與大陸（內陸）或其他國籍的新住民學生則無明顯的差異。因此在大陸（沿海）港澳籍的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高於印尼籍、越南籍新住民學生的研究假設上獲得支持，對大陸（內陸）籍或其他國籍的新住民學生則未獲得驗證。可見印尼籍與越南籍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有低落的情形，應加強輔導及提供

補助教學。

九、是否取得我國國籍

新住民父母親是否取得我國國籍對英語成績有顯著地影響，本研究發現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的新住民學生在英語成就上高於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的新住民學生，因此本研究假設取得我國國籍有助於學業成就的假定大致獲得支持。表示新住民本身具有基本的語言溝通能力與環境適應後，對於子女的學習原則具有正面幫助。

十、是否在台灣出生

新住民學生是否於台灣出生經研究結果發現對於學業成就皆無顯著地影響，研究假設未獲得支持。推論可能原因為即便新住民學生是在國外出生也於很早之前就回到台灣居住，自然與在台灣出生的新住民學生沒有太大差異。

肆、家庭物理環境變項對學業成就的影響

一、補習或參加課後輔導班

補習及參加課後輔導班對學業成就皆有正向的影響。有補習的學生不論在國語、英語、數學或學期成績表現上皆顯著地優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班的學生。而有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除在英語成績未達顯著水準外，在國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上皆顯著地優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研究結果支持了研究假設，也與鍾青桑(2011)研究結果相同。而在英語成績上沒有顯著差異的原因，推論可能係因英語在國小階段主要強調聽、說的學習，讓兒童藉由豐富的英語聽、說，奠定良好的英語口語溝通基礎，為啟蒙的階段，因此差異不大。

二、有個人的房間、書桌

研究結果發現有個人書桌對數學成就有顯著地正向影響，與陳振新(2007)認為讓子女擁有「個人書桌」對提高數學成績有幫助的結果相同。但有無個人書桌在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上則無顯著差異，研究假設僅在數學成就上獲得

支持，推論可能原因為數學需要紙筆驗算，練習與學習都會使用桌子，對於其他學科擁有屬於個人的書桌變得相形重要。而有個人房間及書桌的學生其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與都沒有的學生都沒有顯著地差異，研究假設也未獲得支持。此外，值得注意的是雖然有無個人房間及書桌對學業成就的影響未達顯著水準，但研究發現在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上，有個人房間及書桌的學生表現略低於都沒有的學生，顯示擁有自己的房間或許提供了孩童個人的學習活動場所，但也或許因自主空間大，不受父母親等人的監督，從事學業以外的活動，而國小階段的孩童上缺乏自制力，少會自發性地去學習而導致不利於學業成就的情形，因此家長除了提供良好的學習環境外，更應關心子女在書房的活動，才能有助於學習。

三、課外讀物數量

課外讀物數量對學業成就有顯著地正向影響。本研究發現，有課外讀物 21-40 本或 41 本以上的學生不論在國語、英語、數學或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皆顯著地優於課外讀物 20 本以下的學生，與研究假設相同。值得注意的是，雖然課外讀物數量對學業成就有正向影響，但數量增加到某一定量，對學業成就的幫助會開始減弱，推論可能是因為當家中有過量課外讀物時，其中有部分讀物為閒雜書籍，對學習無正面意義，以致對學業成就沒有助益。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旨在比較了解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表現的情況與差異，藉實證研究找出最弱勢族群作為教育相關單位實行補救計畫，幫助弱勢學生縮小學習差距的有力佐證，為本研究最主要之貢獻，並從文獻探討分析取出有興趣可能影響學業成就的因素，據以了解學業成就與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家庭物質環境間之相關情形，期發現影響學業成就差異的相關因素。

本研究以文獻探討為基礎，進行學生基本個人家庭背景環境調查，藉以取得各種可能影響學業成績之變數資料，再利用學校校務行政系統取得學生成績，以了解在學業成就的表現情況。最後以迴歸統計方式，探討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成就上的差異情形，並分析各變項與學業成就的關係。

本章將研究結果與發現作綜合整理，並提出建議以作為教育當局、學校、教師及家長推動教育政策與實行補救教學時之參考，共分兩節，第一節為結論；第二節為建議，茲分別說明如下。

第一節 結論

本研究發現，原住民學生不論是在國語、英語、數學或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皆顯著地落後新住民學生，與一般社會大眾認為新住民學生因父母親語言或文化的隔閡而學業容易落後的刻板印象不同。陳振新（2007）、林佑星（2008）與莊文連（2009）分別以台東、南投及宜蘭三縣市國小學生進行研究，皆發現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優於原住民學生，但因三篇研究之研究地區都屬較偏遠、交通不便之區，可能因此影響研究結果，本研究以都會型學校為研究對象進行驗證，以了解都市地區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的情況與差異。結果發現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皆顯著低於新住民學生，尤其在國語以及學期平均成績上相差更是大，足以

見不論是在都市地區、鄉村或山區，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都較新住民學生有低落的現象，本研究主要貢獻在於研究的結果更能驗證與支持原住民學生相對於其他族群學業成就更為低落，應優先對原住民學生進行各項補救計畫，以減少原住民學生學習的落後差距。

另外，本研究亦發現學生個人基本特性變項中的性別對學業成就有顯著影響，女生在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顯著優於男生。而家庭背景變項中的父親職業、母親是否工作、學生會的語言、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家庭完整性與是否為清寒家庭亦對學業成就有顯著影響。父親職業為軍警公教的學生不論是在國語、英語、數學或是在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皆顯著地優於父親職業為工或父親無業的學生；另外除英語成績外，在國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也顯著地高於父親職業為商業服務業的學生。而母親有工作的學生在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上皆顯著優於母親沒有工作的學生。會多元語言的學生則是在在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表現上顯著地優於僅會國語的學生。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對學業成就有顯著地正向影響，即家中輔導課業人數越多則國語、英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皆越高。家庭不完整的學生在英語成績表現上顯著高於家庭完整的學生。而非清寒家庭的學生其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則皆顯著優於清寒家庭的學生。

家庭物理環境變項中的補習、參加課後輔導、擁有個人書桌與課外讀物數量經本研究發現對學業成就有顯著影響。補習及參加課後輔導班對學業成就有正向的影響，有補習的學生不論在國語、英語、數學或學期成績表現上皆顯著地優於沒有補習也沒有參加課後輔導班的學生。而有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在國語、數學與學期平均成績上皆顯著地優於都沒有補習及參加課後輔導的學生。擁有個人書桌則是對數學成就有顯著地正向影響，即有個人書桌的學生數學成績顯著優於沒有個人書桌的學生。課外讀物數量越多在國語、英語、數學或學期成績表現皆越高。

新住民國籍方面，大陸(沿海)港澳籍的新住民學生國語、數學成績皆顯著地高於印尼籍新住民學生；國語、英語與學期平均成績也顯著優於越南籍新住民學

生。而新住民父母親取得我國國籍對英語成績有顯著地正向影響，亦即父母親已取得我國國籍的新住民學生學業成就高於父母親未取得我國國籍的新住民學生。

第二節 建議

壹、對教育當局的建議

一、加強家庭教育參與功能

本研究發現家中輔導課業人數對學業成就有顯著正向幫助，但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卻常因家庭背景或環境因素使得家長對於孩童教育參與意願度不高，導致家中輔導課業人數過少，進而影響學業成就。因此為促使父母或家庭成員參與學童教育，政府可以透過學校與社區，鼓勵親子共讀，辦理親職教育、親子成長班、社區化教育活動等，提升家長素質，教導家長如何從旁協助孩童課業，如何於陪同孩童閱讀及學習時，給予正確的指導，可以讓家長和子女一起學習成長，建立共讀的家庭環境，達到將教育從家庭紮根與親子成長的目標。

二、持續推廣多元文化教育

語言是所有學科學習的基本工具，也是開啟良好學習的鑰匙。本研究也發現會多元語言的學生學業成就優於僅會國語的學生，可見認同主流文化與兼重多元文化的學習，將有助於學業成就。多元教育係基於多元文化的關懷，並培育兼容並蓄的精神，不因種族、地域、信仰與地位而有差別待遇，使所有族群相互關懷與彼此尊重。不僅教育孩童對族群文化有更深入的瞭解，並尊重每個少數族群，也培養平等與博愛的觀念。因此教育當局應持續推動多元文化教育，將其納入課程設計中，使多元課程融入日常生活或教學當中，可以建議學校設計體驗課程，鼓勵孩童以欣賞、增廣見聞的心態多加瞭解，藉以提高學習動機也較容易吸收。亦可聘請原住民籍教師或相關專業人員，以有系統、整體觀的內容編輯各族群之鄉土文化教材，提供學校透過實施本土教學教導原住民學童。

三、提供弱勢家庭協助，加強對弱勢學生的照顧

清寒家庭的學生經研究證實在學業成就上確實有低落的情形，教育當局應針對家庭社經地位低、有生活困境的家庭，提供各項教育資源補助及弱勢學生課後輔導及補救教學等相關協助。目前政府對弱勢學生的補償教育，都是希望透過補救教學，解決弱勢學生學業成就低落的問題以有效提升學習成效，接下來政府應持續辦理相關補助計畫，並追蹤其成效，提供相關輔導單位或機構，建立官方與民間共同輔導網絡，讓輔導計畫更趨完善。透過外在資源的補償，縮短學習落差，彌補弱勢學生於起點的不利，讓其能擁有公平競爭的機會，實踐教育公平正義的精神。

貳、對學校行政及教師的建議

一、強化補救教學系統，推動縮短弱勢學生學習落差之輔導及追蹤計畫

課堂上的教學，受限於課程進度與時間等因素，無法個別或立即進行補救教學，因此應針對弱勢學生辦理課後輔導班，視其個別差異，施予補救教學。良好的補救教學，是幫助弱勢學生學習最有效的作為，本研究也發現補習與參加課後輔導對學業成就有正向幫助，表示課堂外額外的教學輔導對於學習具有加強的效果，因此學校應建立專業補救教學模式，透過系統性的評估去找出需要協助的學生，分析其成就低落的原因，並根據評估結果視其個別差異，提供適切的學習方案，加強輔導並追蹤其後續進步情形建立對學習成效的評量回饋，才能有效落實補救教學的執行。

二、對教育弱勢學生積極的關懷與付出

本研究發現家庭背景環境確實會影響學生學習表現，例如父親無業、家中沒有輔導課業的人、清寒家庭等等皆會對學業成就有不良的影響，因此教師應多關心與了解班上學生狀況，一旦發現有不利於學習的因素發生，應及早介入協助輔導，而當家長對子女教育參與度消極時，教師更應積極的與家長溝通，讓家長能

感受到教師對其子女學習的用心，同時能提供家長在指導子女課業的建議。當教師能積極關懷孩童學習狀況，並提供相關資訊給予家長，協助家長修正其教養的方式，才能改善不利於孩童的學習狀況。

參、對家長的建議—提供良好的學習環境，積極參與孩童學習活動

本研究發現良好的家庭物理環境有助於學業成就，補習或參與課後輔導班、環境設備(如書桌)及家中圖書數量皆對學習有正向影響。近年來國內婦女勞動參與率逐年上升，為解決雙薪家庭因工作無法課後照顧孩童，現在學校多有開辦課後輔導班，提供忙於工作無法全心全意照護孩童的家庭除了補習外另一項的選擇。除藉由補習或學校課後輔導方式加強子女學習外，家長仍應重視子女的學習表現，家中輔導課業人數經本研究發現與學業成就成正相關，因此建議家長下班後仍應多關心子女學業，晚上可陪子女唸書或一同閱讀，並經常主動與學校老師聯繫，以瞭解子女在校學習狀況。而家長本身也要抱著不斷成長學習的心態，多參加親職教育及短期進修活動，以在輔導協助子女課業時更加得心應手。另外父母若能為子女提供愈多的有形或無形教育設備與資源，也有助於學習，但在孩童心智尚未完全發展成熟時，對於教育資源的挑選應審慎，同時多參與及關心孩童的學習活動，從旁協助與指導，必能使所有教育資源的效用發揮到最大。

肆、對未來研究的建議

一、研究對象方面

台灣各縣市地區特性不盡相同，可能因樣本所在地區不同而對學生學業成就有不同的影響，本研究受限於人力、物力與時間的限制，僅以新北市一間國小的新住民與原住民學生為研究對象，未作大規模樣本的抽樣，故研究的推論上有所限制，建議未來研究可將一般生一同納入探討、擴大研究地區、增加研究樣本數，使研究更具推論性。而進行不同區域抽樣調查時，建議可採統一標準之試卷進行施測做為學業成就之依據，以相同標準進行分析。另外本研究採用橫斷式分析族

群、學生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及家庭物理環境等變項與學業成就的關連性，僅能瞭解同一時期不同受試者學業的表現與各變項對學業成就的影響，建議未來研究可以相同學生作縱貫性研究，來探討個人、家庭背景等因素與學業成績的關連性是否持續有所改變，是否會隨著時間或年級的增加對學生的學業成就有不同的影響。

二、研究變數方面

由於影響學業成就的因素很多，本研究無法全部含括，僅以學生個人基本特性、家庭背景與家庭物理環境等變項進行探討，其它如學生的學習動機、師生互動、同儕關係及學校適應等因素皆未納入討論，建議後續研究者可參考將其納入研究變項中加以探討，以了解影響學業成就之主要關鍵。另外本研究有得到與不同以往過去研究結果的發現，相當值得進一步探討分析，若未來能夠再深入探討這些結果的形成原因及關係，或許能帶來更多有趣的新發現。

三、研究方法方面

本研究採統計量化研究，對一些新的研究發現或不同以往研究結果的結論，僅能推論其可能原因，為使研究更臻完整與正確，建議可佐以質性研究，進一步蒐集多面向的資料，以彌補量化研究之不足。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 內政部(2012)。「各縣市外籍與大陸配偶人數」。2012年1月11日，取自
http://www.ris.gov.tw/zh_TW/37。
- 王天佑(2002)。「比較原漢國中學生家庭背景對學業成就的影響模式」。社會文化學報，14，101-130。
- 王文娟、李華夏、吳惠林、鄒繼礎(譯)(1997)，貝克(Gary S. Becker)著。「家庭論」。台北市：立緒文化。
- 王光宗(2003)。「台南縣東南亞外籍母親在子女入學後母職經驗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王妙如(2005)。「外籍配偶參與國小子女學校教育之研究-以雲林縣為例」。私立明道管理學院教育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 王宏仁(1999)。「階層化下的『生產力』移動：婚姻移民與國內勞動市場」。全球化下的社會學想像：國家、經濟與社會論文集。台北：台大社會學系。
- 王宏仁(2001)。「社會階層化下的婚姻移民與國內勞動市場：以越南新娘為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41，99-127。台北：台灣社會學社。
- 王珮琳(1988)。「母親離婚後生活調適其學齡子女自我觀念影響之研究」。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
- 王瑞堦(2004)。「大陸和外籍新娘婚生子女適應與學習能力之探究」。臺灣教育，626，25-31。
- 王鍾和(1993)。「家庭結構、父母管教方式與子女行為表現」。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
-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2003)。「大陸及外籍子女學校適應狀況調查報告」。
- 台南縣政府教育局(2002)。「新移民女性子女進入小學後所遭遇的問題調查報告」。

石培欣(1999)。「國民中學學生家庭環境、同儕關係與學業成就之相關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朱玉玲(2002)。「澎湖外籍新娘生活經驗之探討」。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朱進財(1991)。「高屏地區山地與平地國中實施九年一貫國教成效差異評估研究」。台中：台灣省政府教育廳。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2)。「100年12月台閩縣市原住民族人口-按性別族別」。2012年1月30日，取自

[http://www.apc.gov.tw/portal/docDetail.html?CID=940F9579765AC6A0
&DID=0C3331F0EBD318C2ED356DDA807B4BA2](http://www.apc.gov.tw/portal/docDetail.html?CID=940F9579765AC6A0&DID=0C3331F0EBD318C2ED356DDA807B4BA2)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b)。「99年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2011年12月21日，取自

[http://www.apc.gov.tw/portal/docDetail.html?CID=19F6DD25969C101D
&DID=0C3331F0EBD318C2CC5DDCF19C1274AE](http://www.apc.gov.tw/portal/docDetail.html?CID=19F6DD25969C101D&DID=0C3331F0EBD318C2CC5DDCF19C1274AE)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c)。「99年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2011年12月21日，取自

[http://www.apc.gov.tw/portal/docDetail.html?CID=C5FBC20BD6C8A9B0
&DID=0C3331F0EBD318C2808308C8D244806C](http://www.apc.gov.tw/portal/docDetail.html?CID=C5FBC20BD6C8A9B0&DID=0C3331F0EBD318C2808308C8D244806C)

余啟名(1994)。「國小單親兒童其學業成就、自我觀念與生活適應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台中師範大學初等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吳明隆、林慶信(2004)。「漢學童之學習行為與學業成就之族群、性格因素的比較研究」。高雄師大學報，17，37-55。

巫有鎰(1997)。「影響國小學生學業成就的因果機制-以台北市和台東縣作比較」。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巫有鎰(1999)。「影響國小學生學業成績的因果機制-以臺北市和臺東縣作比較」。教育研究集刊，43，213-242。

- 巫有鎰(2005)。「學校與非學校因素對台東縣國小學生學業成就的影響：結合教育機會均等與學校效能研究的分析模式」。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教育行政研究所博士論文。
- 李明麗(2010)。「台灣新移民國小學業的學業成就：微觀與宏觀資料的連結」。國立台北大學社會系碩士論文。
- 李建興、簡茂發(1992)。「縮短山地與平地學校教學效果差距之改進方案研究」。台北：教育部研究委員會。
- 李連珠譯(2003)。Ken Goodman 原著，「全語言的『全』，全在哪裡」。台北：信誼。
- 李敦仁、余民寧(2005)。「社經地位、手足數目、家庭教育資源與教育成就結構關係模式之驗證：以 TEPS 資料庫資料為例」。臺灣教育社會學研究，5(2)，1-48。
- 李瑞娟(2006)。「外籍配偶子女國小一年級國語文學習成就之研究-以新竹縣竹北市、竹東鎮為例」。私立中華大學行政管理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 周湘琳(2003，2月26日)。「遠嫁寶島 語言是最大障礙」。中國時報，13版。
- 官孟璋(2003)。「原住民高中生的文化認同與學校適應-以花蓮高中『原之社』的學生為例」。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生傳(1976)。影響學業成就的社會環境因素分析與探討。高雄師院學報，4，167-221。
- 林生傳(2005)。「教育社會學」。台北：巨流。
- 林佑星(2007)。「影響國民小學新住民學生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之研究-以南投縣為例」。國立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忠仁、賴金河(2004)。「台北縣外籍配偶婚生子女就讀國小時語文程度調查研究報告」。北縣成教，24，31-53。
- 林松齡(1999)。「母親對子女學業成就的影響：文化資本、經濟資源、與監督角色的比較」。台大社會學刊，27，71-105。

- 林清標(1998)。「原漢族別、家庭結構與學業關聯性-以台東為例」。國立台東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義男(1988)。「國小學生家庭背景、父母參與及學業成就的關係」。輔導學報，11，95-141。
- 林義男(1993)。「國小學生家庭社經背景、父母參與與學業成就的關係」。輔導學報，16，157-212。
- 林璣萍(2003)。「台灣新興的弱勢學生-外籍新娘子女學校適應現況之研究」。國立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姚如芬(2009)。「探究低年級『新台灣之子』的英語學習—以雲嘉南地區的學童為例」。教育與社會研究，18，71-99。
- 柯淑慧(2004)。「外籍母親與本籍母親之子女學業成就之比較研究-以基隆市國小一年級學生為例」。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 洪希勇(2004)。「族群、地區與家庭背景對台東國小學童成績之影響機制」。國立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胡永寶(1995)。「原住民學生學習現況調查研究」。國教園地，51，54-71。
- 凌平(2001)。「原住民國小學生族群認同與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以屏東地區為例」。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夏曉娟(2002)。「流離尋岸—資本國際化下的『外籍新娘』現象」。台北：台灣社會研究。
- 夏曉鵬(1997)。「女性身體的貿易：台灣/印尼新娘貿易的階段、族群關係與性別分析」。騷動季刊，4，10-21。
- 夏曉鵬(2000)。「資本國際化下的國際婚姻-以台灣的『外籍新娘』現象為例」。台灣社會季刊，39，45-92。
- 孫清山、黃毅志(1996)。「補習教育、文化資本與教育取得」。臺灣社會學刊，19，95-139。

- 翁毓秀(2004)。「外籍配偶家庭服務」。社區發展季刊，105，109-115。
- 翁毓秀(2004)。「外籍配偶家庭服務」。社區發展季刊，105，109-115。
- 高國欽(2004)。「對於外籍配偶及子女增加問題，我國教育因應方法之研究」。載於人口結構變化對教育發展之影響研討會，211-232，花蓮：花蓮師院。
- 張京媛(1995)。「後殖民理論與文化認同」。台北：麥田。
- 張芳全(2006)。「影響數學成就因素在結構方程式模型檢定：以2003年台灣國立生TIMSS資料為例」。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學報：教育類，19，163-195。
- 張建成(1994)。「教育擴展過程中台灣土著的教育成就」。教育研究資訊，2(3)，23-37。
- 張建成、黃鴻文、譚光鼎(1993)。「少數民族教育的理論與實際」。中國教育學會主編，多元文化教育。台北：台灣書店
- 張琇喬(2000)。「台灣布農族學生族群認同之相關研究-以南投縣信義鄉為例」。私立靜宜大學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碩士論文。
- 張善楠(1997)。「社區、族群、家庭因素與國小學童學業成就的關係-台東縣四所國小的比較分析」。台東師院學報，8，27-52。
- 張善楠、黃毅志(1997)。「原漢族別、社區與學童學業成績關聯性之因果機制」。少數族群國際學術研討會。台東：台東師範學院。
- 張善楠、黃毅志(1999)。「台灣原漢族別、社區與家庭對學童教育的影響」。收錄於洪泉湖、吳學燕主編：台灣原住民教育，149-178。台北：師大書苑。
- 張惠芬(2008)。「原住民學生課業輔導與文化傳承：奇拿富社區青少年文化成長班之個案研究」。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社會發展學系碩士論文。
- 張慧貞(2005)。「外籍配偶子女數感表現之研究-以高雄市國小四年級為例」。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教育部統計處(2011a)。「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2011年12月18日，取自
http://www.edu.tw/statistics/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169。

- 教育部統計處(2011b)。「99學年原住民學生概況分析」。2011年12月18日，取自 http://www.edu.tw/statistics/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169。
- 莊文連(2009)。「宜蘭縣外籍配偶子女與原漢學童之國語文學力測驗成績差異之研究—以國小三年級為例」。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莫藜藜、賴珮玲(2004)。「台灣社會『少子化』與外籍配偶子女的問題初探」。社區發展季刊，105，55-65。
- 許木柱(1991)。「弱勢族群問題」。楊國樞、葉啟政主編，台灣的社會問題。台北：巨流。
- 許綺婷(2002)。「探討國三學生對補習班與學校教學的看法及其與基本學測英語科之表現的關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郭添財、陳星貝(2006)。「新台灣之子教學變革新思維」。台灣教育，37-46。
- 陳玉娟(2006)。「臺灣地區外籍配偶子女教育政策及其執行之研究—以國民教育為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論文。
- 陳伶姿、游宗穎、周振和(2005)。「新移民女性子女教育輔導之行動研究」。國立台南師範學院國民教育所碩士論文。
- 陳作忠(2003)。「屏東地區原住民族國中生家庭因素與學業成就關係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和貴(2002)。「國小五年級學童分數概念學習表現及易犯錯誤類型之比較研究—以屏東縣多元文化族群為例」。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怡如(2007)。「台灣地區國中生背景因素及中介因素與英語學業成就之關係」。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 陳怡華(2001)。「國小學生家庭環境、閱讀動機與國語科學業成就之關係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碩士論文。
- 陳怡靖(1999)。「台灣地區教育階層化之變遷—檢證社會資本論、文化資本論及

- 財務資本論在台灣的適用性」。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枝烈(1997)。「台灣原住民教育」。台北：師苑。
- 陳枝烈(2001)。「文化差異與兒童學習的關係」。九年一貫課程與多元文化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花蓮：花蓮師範學院多文化教育研究所。
- 陳芸鍾(2010)。「不同背景學齡前幼兒之減法原則的理解與認數能力」。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建志(1998)。「族群及家庭背景對學業成績之影響模式-以台東縣原、漢學生作比較」。國立政治大學教育與心理研究，21，85-106。
- 陳庭芸(2002)。「澎湖地區國際婚姻調適研究：以印尼與越南新娘為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振新(2007)。「影響台東縣國小學童學業成就因素之研究-以外籍配偶子女及原漢學童差異為例」。國立台東大學區域政策與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烘玉、劉能榮、周遠祁、黃秉勝、黃雅芳(2004)。「台北縣新移民女性子女教育發展關注之研究」。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學術研討會論文集，79-104。
- 陳梅嬌(2009)。「雲林縣國小低年級學童英語學習環境、學習興趣與學業成就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清花(2004)。「澎湖縣新移民女性子女學校學習之探討，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湘淇(2004)。「國小一年級新移民子女在智力、語文能力及學業成就表現之研究」。國立台南師範學院教師在職進修幼教碩士學位碩士論文。
- 陳順利(1999)。「原、漢青少年飲酒行為與學業成就之追蹤調查-以台東縣關山地區為例」。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源湖(2003)。「外籍新娘識字教育之探析」。教育部社教司『九十二年全國外籍新娘成人教育研討會』手冊，75-85。

- 陳樹城(2002)。「國中學生人格傾向、休閒活動與學業成就關係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學校行政碩士班碩士論文。
- 陳嘉誠(2001)。「台灣地區外籍新娘幸福感之探討」。國立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碧容(2004)。「外籍新娘子女家庭環境與學校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以台灣地區東南亞籍新娘為例」。國立台北護理學院嬰幼兒保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德正(2003)。「從文化脈絡中的教育主體談原住民學生之學習適應—以蓮邊國中的德魯固學生為例」。國立東華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曉琴(2008)。「馬祖地區國民小學外籍配偶子女學習適應與學業成就之研究」。私立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 陳龍永(2009)。「宜蘭縣國小高年級學童家長教養方式、親師溝通方式對學童學習適應、學業表現之影響-原住民與非原住民之比較」。私立佛光大學社會教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雪萍(2002)。「國小高年級學童參加校外英語補習之背後因素與對英語學習影響之研究」。國立臺東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森泉(2000)。「原住民教育之理論與實際」。台北：揚智文化。
- 黃雅芳(2005)。「新移民女性親師互動與子女學校生活感受之探究」。國立台北師範學院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 黃綺君(2006)。「新竹市國民小學新移民子女學習態度與學習成就之研究」。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人資處課程與教學碩士班碩士論文。
- 楊文彥(2004)。「英語補習與國小學生英語學業成就關性之研究」。國立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楊艾俐(2003)。「台灣變貌：下一代衝擊—新台灣之子」。天下雜誌，271，101-102。
- 楊宜芳(2010)。「新移民學童家庭因素對其英語學習成就與學習態度的影響—以桃園縣某國小為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英語教育學系英語教育碩士班碩士論文。

- 楊肅棟(1999)。「原漢族別與學業成績關聯性之追蹤調查研究-以台東地區國小學童為例」。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楊肅棟(2001)。「學校、教師、家長與學生特質對原漢學業成就的影響-以台東縣國小為例」。台灣教育社會學研究，創刊號，209-247。
- 楊慧美(2002)。「分析國三學生對補習班與學校教學的看法及其與基本學測自然科之表現的關係」。國立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在職進修碩士班碩士論文。
- 溫明麗(2006)。「我國新移民子女學習成就現況之研究」。國立教育資料館。
- 葉明芳(2005)。「原漢國小學童補習行為與學業成績的差異之探討-以台東縣國小六年級為例」。國立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廖正宏(1985)。「人口遷移」。台北：三民書局。
- 劉永元(1988)。「單親兒童與正常家庭兒童人際關係,行為困擾及自我觀念之比較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劉秀燕(2003)。「跨文化衝擊下外籍新娘家庭環境及其子女行為表現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潘美倫(1999)。「閩、客學童族群意識與學業成就差異之調查研究-以苗栗縣為例」。國立臺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奇璋(2004)。「外籍配偶參與子女的學習障礙及解決途徑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清中(2006)。「外籍配偶子女學習適應及學業成就之研究」。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輔導教學碩士論文。
- 蔡雅玉(2001)。「台越跨國婚姻現象之初探」。國立成功大學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毓智(2002)。「學習資產對學業成績之影響-以台北市國三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成績為例」。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
- 蔡榮貴、楊淑朱、賴翠媛、黃月純、余坤煌、周立勳(2004)。「外籍配偶子女就

- 讀國民中小學之學習表現與學校輔導措施現況調查」。外籍與大陸配偶教育輔導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9-240。
- 蔡鴻琦(2006)。「台南縣國民小學外籍配偶子女學習適應及學業成就關係之研究」。私立致遠管理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鄭淵全(1997)。「社經地位、能力、學校教育過程與國小學生學業成就之關係-功能典範與衝突典範之探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論文。
- 鄭雅雯(2000)。「南洋過台灣：東南亞外籍配偶在台婚姻與生活初探-以台南市為例」。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 盧秀芳(2004)。「在台外籍新娘子女家庭環境與學校生活適應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學校行政碩士班碩士論文。
- 蕭昭娟(2000)。「國際遷移之調適研究：以彰化縣社頭鄉外籍新娘為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博士論文。
- 蕭彩琴(2005)。「台中縣外籍配偶之國小低年級子女同儕社會地位與學業成就之研究」。私立朝陽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 賴保禎(1993)。「家庭環境診斷測驗指導手冊」。台北：心理出版社。
- 賴建成(2009)。「台南市國小學生文化資本與學習表現關係之研究」。國立台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繆敏志(1990)。「單親兒童學業成就、人格適應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
- 薛承泰(2003)。「台灣地區婚姻的變遷與社會衝擊」。國家政策論壇季刊秋季號。台北：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
- 謝亞恆(2004)。「族群、家庭背景與國中學業成就之研究」。私立南華大學教育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謝孟穎(2002)。「家長社經背景與學生學業成就關聯性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國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謝季宏(1973)。「智力、學習習慣、成就動機、家長社會地位與國中生學業成就

- 之關係」。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謝慶皇(2004)。「外籍配偶子女學業成就及其相關因素探討」。國立台南師範學院教師在職進修特殊碩士學位班碩士論文。
- 鍾文悌(2005)。「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 鍾鳳嬌、王國川(2004)。「外籍配偶子女的語文、心智能力發展與學習狀況調查研究」。教育學刊，231-258。
- 鍾德馨(2007)。「少子化趨勢對國民教育師資供需影響與對策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簡敏娥(2006)。「探討影響國小二年級漢原族群學童的加減運算學習成就之因素及其解題錯誤類型之分析」。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顏錦珠(2002)。「東南亞外籍新娘在台生活經驗與適應歷程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譚光鼎(1997)。「原住民教育的理念」。原住民教育季刊，6，36-44。
- 譚光鼎(1998)。「原住民教育研究」。台北：五南。
- 譚光鼎(2002)。「台灣原住民教育：從廢墟到重建」。台北：師大書苑。
- 蘇筱楓(2005)。「台灣、中國與東南亞新娘之子女的國語文能力與學業表現」。私立立德管理學院地區發展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鐘重發(2003)。「家庭教育介入外籍新娘子女學前發展模式與策略」，*幼兒教育年刊*，12，189-205。

二、西文部分

- Astone, N. M. & McLanahan, S. S. (1991). Family Structure, Parental Practices and High School Complete.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6, 309-320.
- Bernstein, B. (1977). *Class, codes and control*(vol.1):Theoretical

- studiestowards a sociology of language. London: Routledge
- Coleman, J.S. (1988). Social Capital in the Creation of Human Capital. *American of Sociology*, 94, 95-120.
- Fan, C. Cindy & Yougin Huang(1998). Waves of Rural Brides : Female Marriage Migration in China . *A. A. A. G88(22)*, 227-251.
- Felson, R. B., & Trudeau, L. (1991). Gender differences in mathematics performance. *Social Psychology Quarterly*, 54, 113-126.
- Fossett, M. A. & Kiecolt, K. J. (1991). A methodological review of the sex ratio:Alternatives for comparative research.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53(4), 941-957
- Lynch, J. (2002). Parents' self-refficacy beliefs, parents' gender, children' s reader self perceptions, reading achievement and gender. *Journal of Research in Reading*, 25(1), 54-67.
- Marsh, H. W., Byrne, B. M., & Shavelson, R. (1988). A multifaceted academic self-concept: Its hierarchical structure and its relation to academic achievement. *Journal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80, 366-380.
- Stevenson, D. L., & Baker, D. P. (1992). Shadow education and allocation in formal schooling: Transition to university in Japan.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7(6), 1639-1657.
- Teachman, J.D. (1987) .Family Background, Educational Resources, and Educational Attainment.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2(4), 548-557.
- Tasi, S. L. & Walberg, H. J. (1983). Mathematics achievement and attitudeproductivity in high school. *Journal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76(5), 265-272.
- Upadhyay, R. R. (1987). *Socio-economic and background factors and*

educational opportunity: An educational case study of Birgarj, Nepal.
The University of Connecticut, PHD.

Harris, C. R. (1993). Identifying and serving recent immigrant children who are gifted [Electronic version]. Retrieved August 27, 2004, from ERIC Digests [E520].

Wong, R., & Sin, K. (1998). Multidimensional influences of family environment in education: The case of socialist czechoslovakia. *Sociology of Education*, 71, 1-22.

